

偉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3

2019

年報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16	董事會報告
29	企業管治報告
3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9	本公司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53	綜合虧損表
54	資產負債表
55	權益變動表
56	現金流量表
57	本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69	匯總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75	匯總綜合收益表
76	匯總資產負債表
78	匯總權益變動表
79	匯總現金流量表
80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144	財務資料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伍天送先生(主席)
伍泐華先生(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晨東先生
李穎然小姐
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 先生

審計委員會

李穎然小姐(主席)
黃晨東先生
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 先生

薪酬委員會

黃晨東先生(主席)
伍泐華先生
李穎然小姐

提名委員會

伍天送先生(主席)
黃晨東先生
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 先生

公司秘書

張家駿先生

授權代表

伍天送先生
張家駿先生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合規顧問

均富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1座
27樓2701室

主要往來銀行

Maybank Singapore Limited
2 Battery Road
Maybank Tower
Singapore 049907

United Overseas Bank Limited
80 Raffles Place
UOB Plaza
Singapore 048624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總部及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

37 Kranji Link
Singapore 728643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 95 號
統一中心
17 樓 B 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

公司網站

<http://www.weiyuanholdings.com>

投資者關係聯絡

E-mail: info@weiyuanholdings.com

股份代號

1343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偉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向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首份年度報告。

二零二零年為本集團歷史上重要的一年，原因是我們取得重要的里程碑——我們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於我們上市之前，我們已於土木工程公用事業基礎設施方面積累28年的豐富經驗，多年來本集團展現出強大的能力，透過利用我們的專業知識為基礎設施項目增值。

展望未來，我們的策略為維持業務的可持續發展並創造長期的股東價值。雖然我們對未來的挑戰持審慎態度，我們堅信，對人力、設備及機械的投資將提高我們的招標能力，同時令我們能夠開展更高價值的項目以提高我們於行業中的市場份額。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管理層及員工的勤勉及奉獻精神致以謝意。本人亦藉此對股東、客戶及業務合作夥伴的持續支持表示由衷的感謝。

偉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伍天送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加坡的土木工程公用事業市場保持相對穩定，新加坡整體經濟及市場狀況或我們經營所在行業並無重大不利變動而已對或將會對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業務回顧及前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及收益結構維持不變。本集團的業務位於新加坡，而我們的經營收益及溢利完全來自新加坡境內提供的合約工程。本集團以總承建商及分包商身份積極參與私營及公營部門的項目，及收益主要來自(i)有關安裝電力電纜、電訊電纜(包括ISP工程及OSP工程)及下水道的合約工程(通過運用如明挖或非開挖法等方法)；(ii)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iii)輔助及其他支援服務；及(iv)銷售貨品及研磨廢料。

本集團相信，隨著新加坡政府計劃於二零一九年後進行重大發展，新加坡的土木工程公用事業將繼續穩定增長。我們將繼續善用多項牌照及資質，以及於土木工程公用事業行業的豐富經驗，並參與即將進行的項目以加強我們於新加坡市場的地位。我們將繼續投資人力、設備及機械以保持市場優勢。

進行中項目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二十個正在進行的電力電纜安裝項目、兩個電訊電纜安裝項目及一個正在進行的電纜安裝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344.8百萬新元，其中約73.2百萬新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為收益。剩餘結餘將根據相關完成階段確認為我們的收益。

管理層認為，所有進行中的項目均如期進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項目會導致本集團向第三方作出賠償並承擔任何或有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以下為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財年」)相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財年」)的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九財年及二零一八財年按貨品及服務類型劃分的收益明細。

	二零一九 財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 財年 千新元
合約工程所得收益		
— 電力	53,041	46,002
— 電訊	4,178	8,883
— 下水道	879	968
小計	58,098	55,853
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	6,264	6,928
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	984	980
銷售貨品及研磨廢料	639	969
總計	65,985	64,730

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一八財年的約64.7百萬新元增加約1.3百萬新元至二零一九財年的約66.0百萬新元，相當於增加約1.9%，乃主要歸因於：

- (1) 合約工程收益增加約2.2百萬新元，乃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i)電力電纜安裝項目收益增加約7.0百萬新元，主要是由於其中一個項目取得實質性進展，於二零一九財年確認的收益與二零一八財年相比翻倍；(ii)電訊電纜安裝項目的收益減少約4.7百萬新元，乃由於二零一八財年已完成七個項目以及由於合約規定的各個項目階段，二零一九財年其中一個項目的收益確認減少；
- (2) 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的收益減少約0.7百萬新元；及
- (3) 銷售貨品及研磨廢料的收益減少約0.3百萬新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八財年的約46.7百萬新元略微減少至二零一九財年約46.3百萬新元，相當於減少約1.0%，主要由於年內承接若干項目產生的分包費用減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二零一八財年的約18.0百萬新元增加約1.7百萬新元至二零一九財年的約19.7百萬新元，而本集團毛利率由二零一八財年的約27.8%增長約2.1%至二零一九財年的約29.9%。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財年獲得較佳毛利率，原因為對於二零一九財年承接的若干項目，本集團能夠減少對分包商的倚賴以及提高內部工人的效率。此外，由於我們能掌握電纜隧道項目的新技術及新方法，並擁有電纜鋪設機器有效進行深隧道電纜鋪設工程，故本集團於二零一九財年較其他競爭對手在主要電力電纜工程項目上具有競爭優勢。該等因素促成年內毛利率增加。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由二零一八財年的約0.4百萬新元增加約0.4百萬新元至二零一九財年的約0.8百萬新元，主要歸因於向一間關聯公司出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收益約0.4百萬新元。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八財年約6.5百萬新元增加至二零一九財年約10.6百萬新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年內產生的一次性上市開支約3.5百萬新元所致。

財務收入

財務收入主要指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其於二零一九財年增加約12,000新元，主要由於年內已抵押銀行存款產生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指與銀行及其他借款、租賃負債及恢復成本折現轉回有關的利息開支。財務成本由二零一八財年的約0.7百萬新元增至二零一九財年的約0.8百萬新元，乃由於銀行及其他借款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6百萬新元增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6百萬新元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八財年的約1.9百萬新元增加約0.2百萬新元至二零一九財年的約2.1百萬新元，除稅前溢利由二零一八財年的約11.2百萬新元減少約2.4百萬新元至二零一九財年的約8.8百萬新元。此乃由於二零一九財年產生的不可扣稅一次性上市開支約3.5百萬新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年度溢利及純利率

鑒於上述，二零一九財年溢利減少約27.0%至約6.7百萬新元，乃由於產生的一次性上市開支約3.5百萬新元所致。消除二零一九財年的一次性上市開支的影響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九財年的經調整溢利將為約10.2百萬新元，較二零一八財年增加約11.3%，而我們的經調整純利率（消除一次性上市開支的影響）將由二零一八財年的約14.2%增至二零一九財年的約15.5%，主要由於我們業務的增長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主要歸因於我們業務營運的營運資金。我們的主要流動資金來源為我們的經營活動及借款產生的現金。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保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流動資產結餘淨值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19.1百萬新元（二零一八年：11.8百萬新元）及約3.4百萬新元（二零一八年：4.4百萬新元）。

借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為約27.4百萬新元（二零一八年：13.9百萬新元）。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報告日期的借款總額（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

我們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74.1%（二零一八年：44.3%）。年內資本負債比率波動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九財年產生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增加所致。

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

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乃按報告日期的債務淨額（即租賃負債與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除以總資本（即淨債務及總權益）計算。

我們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約為38.3%（二零一八年：23.3%）。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波動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九財年產生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增加所致。

資本開支

二零一九財年，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約3.5百萬新元，主要用於購買廠房及設備以及汽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或有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保險公司發行以擔保完成項目的履約保證約13.7百萬新元(二零一八年：5.3百萬新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有根據外籍勞工僱傭法(工作准證)規例第12條作出的擔保金約2.0百萬新元(二零一八年：1.6百萬新元)。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及承擔

董事確認，於本報告日期，除上述或有事項外，我們並無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或承擔。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約1.9百萬新元(二零一八年：2.0百萬新元)、物業約8.4百萬新元(二零一八年：9.4百萬新元)及銀行存款約1.0百萬新元(二零一八年：無)已抵押以獲得銀行借款。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九財年，除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詳細闡述的本集團進行的重組外，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金融工具

我們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負債)。管理層管理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新加坡，收益及銷售成本主要以新元計值，而新元為本集團所有營運公司的功能貨幣。

然而，由於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於聯交所上市，因此本集團保留大部分以港元計值的股份發售的上市所得款項約75.0百萬港元，該款項面臨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將持續監控其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有622名(二零一八年：532名)直接受我們僱傭並在新加坡總部工作的全職僱員。僱員人數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規模的增長所致。

我們為僱員提供薪酬待遇，包括薪金及獎金。一般而言，我們會根據僱員的資格、職位及資歷來考慮其薪金。本公司有一個年度審計系統以評估僱員表現，此構成我們決定加薪、花紅及晉升的理由。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以來，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報告若干例確診的新型冠狀病毒病例(「COVID-19」)。新加坡政府已採取了多項預防措施，而馬來西亞政府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實施行動管制令(「行動管制令」)，該命令要求關閉所有非必要服務。COVID-19的爆發正在影響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本集團運營所在的兩個司法權區)的正常商業環境。

本集團已採取預防及控制措施，以減輕COVID-19對本集團營運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靈活的在家辦公及採購用於預防及控制流行病的物資。本集團的合資企業之一SWG Alliance Pte. Ltd.及其附屬公司(「SWG集團」)由於馬來西亞政府實施行動管制令而暫停其於馬來西亞的部分營運。管理層預計，解除行動管制令後，SWG集團將恢復正常營業。

視乎有關後續非調整事件的發展，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可能會受到影響，於本報告日期，無法估計影響程度。

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於二零一九財年後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有關的重大事項。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扣除包銷佣金及所有相關開支後，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5.0百萬港元。於本報告日期，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尚未使用。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應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的相同方式動用。董事預計，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股息

於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我們分別向當時的股東宣派股息約3.2百萬新元及1.2百萬新元。所有該等股息已悉數支付，而我們以內部資源撥付該等股息的付款。

宣派及派付未來股息視乎董事會經考慮多項因素後之決定，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經營及財務表現、盈利能力、業務發展、前景、資本需求及經濟前景，同時受任何適用法律所規限。過往股息派付情況不可作為未來股息趨勢的指標。我們並無任何預定股息派付比率。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二零一九財年的末期股息。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伍天送先生(「伍天送先生」)，60歲，於一九九一年四月十八日獲委任為Wee Guan Construction Pte Ltd(「WGC」)董事總經理及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九日調任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彼亦為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彼主要負責制定建築業務策略、領導及指導建築項目的行政及管理，以確保組織的目標得以實現。伍天送先生亦為Wee Guan Corporation Pte. Ltd.(「WG Corp」)、WGC、Hydrojack Engineering Pte. Ltd.(「HDJ」)及Road Builders Singapore Pte. Ltd.(「RBS」)的董事，該等公司均屬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彼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W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WGI (BVI)」)的董事。伍天送先生在新加坡建築行業擁有超過28年的經驗。伍天送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在Human Capital (Singapore) Pte. Ltd.獲得人力資源專業文憑。彼為伍泐華先生、伍泐逵先生(「伍泐逵先生」)及伍美玲女士(「伍美玲女士」)的胞兄以及為伍俊達先生(「伍俊達先生」)及伍俊威先生(「伍俊威先生」)的父親。

伍泐華先生(「伍泐華先生」)，50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WGC董事及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九日調任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彼亦為本集團行政總裁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規劃和指導本集團的建設職能，監督所有主要建設項目，以確保所有項目符合本集團的目標以及進度和完成的時效性，均於預算範圍內並已遵守預設規格。伍泐華先生亦為WG Corp、WGC及HDJ的董事，該等公司均屬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彼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WGI (BVI)的董事。伍泐華先生於新加坡的建築行業擁有逾25年的經驗。伍泐華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在Human Capital (Singapore) Pte. Ltd.獲得人力資源專業文憑。彼為伍天送先生、伍泐逵先生及伍美玲女士的胞弟以及為伍俊達先生及伍俊威先生的叔叔。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晨東先生，46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黃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三月獲委任為Bright Point Capital Pte Ltd.的首席運營官。彼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為SooChow CSSD Capital Markets (Asia) Pte. Ltd.的研究總監。彼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加入TriReme Medical (Singapore) Pte Ltd並於二零一五年八月至二零一九年五月擔任QT Vascular Ltd.(一間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執行董事，彼負責資本市場活動。黃先生擁有約10年的投資銀行業務經驗。彼於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八月期間加入CGS-CIMB Research Pte. Ltd.擔任機構研究部助理副部長。彼曾於二零零七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在Deutsche Bank AG新加坡分行全球市場中心擔任信用調查分析師。彼乃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二月期間在CGS-CIMB Research Pte. Ltd.擔任研究部副部長。

黃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八月在倫敦大學取得經濟學文憑。彼於二零零零年八月在倫敦大學獲得銀行及金融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李穎然小姐，50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彼自二零一六年五月起為金通策略有限公司董事，期間彼向客戶提供財務諮詢及規劃服務、管理財務、人力資源及行政團隊以及參與公司的業務發展。李小姐從其先前(可追溯至一九九四年十一月)就職的多間公司崗位中積逾20年會計領域經驗。彼於一九九四年十一月加入香港物業開發商嘉里發展有限公司(香港股份代號：683)擔任會計文員，並於一九九九年七月離職前擔任高級會計職員。二零零零年五月至二零零二年二月，李小姐就職於澳洲建築材料生產商MiTek Australia Limited，擔任會計師。二零零二年六月至二零零三年十月，李小姐為才智財務策劃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二零零三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四年十月，彼擔任Diarough (Hong Kong) Limited高級會計師。之後，彼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加入筆克(香港)有限公司(香港股份代號：752)擔任會計師，於二零一六年四月離職前擔任財務總監。

李小姐透過業餘學習分別於一九九四年十月及二零零一年十一月獲得莫納什大學(Monash University)經濟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分別於一九九八年十月及一九九九年三月獲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認可為執業會計師及會員。

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先生，46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彼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起為Holland & Marie的共同創始人，負責管理及營運該公司。Holland先生於法律及合規事宜方面擁有約20年經驗。彼曾於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十月於高偉紳律師行任職。彼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九月在Religare Capital Markets Pte Ltd.任職，期間擔任多個職務，包括總法律顧問。

Holland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五月獲得弗吉尼亞大學哲學學士學位。彼亦於一九九九年五月獲得杜克大學法學院的法學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高級管理層

吳玉英女士，65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加入本集團，擔任本集團財務總監。彼負責管理會計業務營運及申報、稅務、財務規劃及內部控制系統。吳女士擁有超過30年的會計及財務管理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彼自一九七九年二月至一九八零年一月、一九八零年四月至一九八一年八月、一九八一年九月至一九八二年十月以及一九八二年十月至一九八五年七月分別於Oriental Timber Trading Co.、Sin Chiao Shipping Pte Ltd.、Chuan Hiang Co., (Pte) Ltd.及Active Building & Civil Construction (Pte) Ltd.擔任會計師。彼隨後自一九八七年八月至一九八九年二月加入文達出版(香港)有限公司擔任財務及行政經理。彼於一九八九年五月加入OCK Construction Pte. Ltd.擔任會計師，並於一九九二年二月離職前擔任財務總監。吳女士自一九九二年六月至一九九七年七月成為Econ International Ltd.的高級客戶經理。彼自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二零零一年十一月為Ho Lee Group Pte Ltd的財務總監。二零零一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二年八月，彼重回Econ International Ltd.，擔任海外財務總監。自二零零二年九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吳女士轉職至Econ-NCC J.V.擔任客戶經理。自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彼擔任Evergro Properties Limited(前稱Dragon Land Limited)的財務總監。彼於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一月成為Rotary Engineering Limited的集團財務高級經理。自二零一二年十月至二零一三年二月，彼擔任Microlight Sensors Pte. Ltd.的財務總監。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彼其後再次擔任Microlight Sensors Pte. Ltd.的兼職財務總監。吳女士自二零一四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於Le Yu Corporate Advisory Pte. Ltd.擔任董事和業務顧問。彼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總經理的兼職個人助理(財務)，直至二零一五年三月止。自二零一五年四月起，彼晉升為董事總經理的私人助理負責人，直至二零一五年六月止。

吳女士於一九七六年八月在南洋大學獲得商業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九年六月獲利茲大學通過遠程教育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從南洋理工大學獲得了商務翻譯及口譯技能文憑。吳女士於一九八九年二月獲新加坡會計師公會認可為註冊會計師。彼於一九九零年七月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會員。彼分別於一九九五年七月、二零零六年六月及二零零九年十月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新加坡會計師公會的新加坡資深特許會計師及澳洲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張漢勤先生，41歲，於一九九八年八月加入本集團，現任高級項目經理，負責監督項目的運作。張先生在新加坡建築行業擁有逾21年的經驗。彼於一九九八年八月至一九九九年十月為本集團的現場監事，主要負責對挖坑工人進行現場監督。彼其後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晉升為項目協調員，須於銑刨及修補業務方面進行協調工作。於二零一零年，彼成為項目經理，並負責監管項目營運，如光纖安裝項目。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張先生晉升為本集團的高級項目經理。張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於Institut Teknologi Pertama獲得機械工程文憑。彼於二零零零年五月獲建設局頒發建築施工安全監督員證書。彼亦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獲建設局頒發路面施工及維修證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彼已完成由Absolute Kinetics Consultancy Pte. Ltd為項目經理提供的施工安全課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伍俊達先生(「伍俊達先生」)，36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擔任WGC的項目工程師，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晉升為項目經理。伍俊達先生負責在高級項目經理的指導下監督項目的運作。伍俊達先生為伍天送先生的兒子、伍泐華先生、伍泐逵先生及伍美玲女士的侄子以及伍俊威先生的胞兄。伍俊達先生擁有約8年的工程經驗。自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三年八月，彼擔任Eastern Green Power Pte. Ltd的工程師。伍俊達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在義安理工學院獲得電氣工程文憑，之後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在昆士蘭科技大學獲得電氣工程學士學位。

黃光偉先生，34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項目工程師，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晉升為項目經理。黃先生負責在高級項目經理的指導下監督項目的運作。黃先生在新加坡建築行業擁有約8年的經驗。任職於本集團之前，彼自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於Samwoh Corporation Pte Ltd擔任項目工程師。彼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擔任Or Kim Peow Contractors (Pte) Ltd.的項目工程師。黃先生先於二零零七年三月獲得新加坡理工學院土木及結構工程文憑。彼之後於二零一零年六月獲得南洋理工大學土木工程學士學位。此外，彼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獲得皇家墨爾本理工大學經濟及金融學學士學位。

伍俊威先生(「伍俊威先生」)，34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經理，主要負責管理會計及財務團隊。伍俊威先生為Wee Guan Engineering Pte Ltd及Wee Guan Logistics Pte. Ltd.的董事，該等公司均屬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伍俊威先生在財務和會計領域擁有逾9年的經驗。在獲本集團委聘之前，彼自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在finexis advisory Pte Ltd工作，擔任財務顧問。自二零一二年十月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彼受僱於大華銀行有限公司並擔任個人銀行業務助理。彼其後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加入華僑銀行有限公司，擔任個人財務顧問，直至二零一三年九月止。伍俊威先生其後自二零一三年九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受僱於Le Yu Corporate Advisory Pte. Ltd，擔任行政人員。伍俊威先生先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在義安理工學院獲得商業信息技術文憑。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獲昆士蘭大學頒授商業學士學位。伍俊威先生之後於二零一二年三月通過遠程教育課程在阿德萊德大學獲得應用金融碩士學位。伍俊威先生為伍天送先生的兒子、伍泐華先生、伍泐逵先生及伍美玲女士的侄子以及伍俊達先生的胞弟。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其首份年報及本公司本年度之經審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經審計匯總財務報表(「**匯總財務報表**」)。匯總財務報表並非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並僅用於向使用者提供資料而呈報，以了解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其表現及本集團旗下所有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由於重組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完成。

公司重組及股份發售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為籌備上市，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進行了重組(「**重組**」)。根據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二日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招股章程。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成功於聯交所上市。

主要活動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從事(i)有關安裝電力電纜、電訊電纜(包括ISP工程及OSP工程)及下水道的合約工程(通過運用明挖或非開挖法等方法)；(ii)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iii)提供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及(iv)銷售貨品及研磨廢料。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活動詳情載於匯總財務報表附註1.1。本集團本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報告第75頁「匯總綜合收益表」一節。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5至11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該討論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去四個財政年度的匯總綜合收益以及資產及負債表概要(摘錄自己刊發的經審計匯總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報第144頁。該已刊發摘要並未載入經審計匯總財務報表。

環境政策及表現

我們致力成為環境友好型企業，盡量減少我們對環境的影響。有關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討論載於本報告第37至48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董事會報告

遵守法律及法規

我們已分配充足資源及提供充足培訓，以確保持續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提供土木工程服務，因此須遵守建設局、陸路交通管理局、能源市場管理局、公用事業局及資訊通信媒體發展局等政府機構（規管承辦商業務）施行的規則及法規。本公司確認，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已就新加坡的業務及營運取得一切所需註冊文件及證書，本年度在所有重大方面亦已遵守新加坡適用法律法規。

與主要有關方的關係

本集團的成功亦取決於客戶、供應商、分包商及僱員等主要有關方的支持。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或分包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客戶

我們的客戶包括(i)能源公用事業公司；(ii)電訊公司；(iii)新加坡各類基礎設施開發項目的總承建商；(iv)其他主要指瀝青預混料供應商及各類基礎設施開發項目的承建商，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合約工程服務。

於本年度，來自本集團最大及五大客戶的收益合計分別佔總收益約29.9%（二零一八年：28.8%）及約78.9%（二零一八年：77.6%）。

供應商及分包商

我們與分包商及供應商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且並未預見日後在採購服務及材料方面有任何重大困難。我們的項目團隊會定期與供應商及分包商會面以討論項目的進度、質量及遇到或預期的問題（如有）。

於本年度，本集團最大及五大供應商合計分別佔總採購額約8.2%（二零一八年：12.1%）及約21.0%（二零一八年：21.3%）。其中，本集團最大及五大分包商合計分別佔總採購額約5.5%（二零一八年：8.3%）及約23.9%（二零一八年：25.9%）。

董事會報告

僱員

本集團將僱員視作最重要及寶貴的資產之一。我們致力向有出色表現的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適當獎勵以示認可，並通過提供適當的培訓及本集團內的職業晉升機會，促進職業發展及進步。

我們亦非常重視為僱員建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本集團設有一套質量、安全、健康及環境(「**質量、安全、健康及環境**」)政策以確保我們的服務質量，並致力實行高安全標準及環境影響控制。我們的建築及建造服務先後獲得ISO 9001:2015、ISO 14001:2015、OHSAS 18001:2007及bizSAFE STAR等安全認證，證明我們的系統及程序可提供優質服務且符合新加坡環境、健康及安全條例。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業績可能受各種因素影響，其中部分因素為外部原因，而另一部分則為業務內在因素。董事會知悉本集團面對各種風險，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概述如下：

1. 客戶集中風險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五大客戶合共佔我們總收益約78.9%，故從五大客戶之一所取得項目之任何大幅減少或彼等信譽之任何變動，均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業績。無法保證該等五大客戶會繼續按本集團可接受的費用使用我們的服務。倘任何五大客戶完全終止與我們的業務關係，我們無法保證能夠爭取到其他客戶以彌補該損失。此外，倘任何客戶未按約定的信貸條款結算我們的發票，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我們亦可能須就應收款項計提壞賬撥備或撇銷，這將對我們的盈利能力有不利影響。倘客戶信譽轉差，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2. 項目的非經常性

我們按項目基準獲授合約，收入性質為非經常性。本集團無法保證現有項目竣工後可繼續自客戶獲取新項目。無法獲得新項目將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

3. 難以招募及留任技術型僱員及／或外籍工人

新加坡施工行業的勞動力需求大，但因新加坡有關僱傭外籍工人的政策收緊，加上勞動力短缺，聘請持證的技術型外籍工人日益困難。外籍工人來源國的任何政策變動均可能影響外籍工人的供應，進而導致我們營運中斷，項目延遲竣工。

此外，由於不可預見的勞動成本波動，我們亦可能面臨留任技術型僱員及／或外籍工人方面的困難。招募或留任技術型本地及／或外籍工人時，我們或須考慮薪酬趨勢，以便提供更具競爭力的薪酬吸引高技術人才，而這可能增加經營開支，進而影響我們的財務表現。

主要物業

本集團持作投資用途之主要物業詳情載於匯總財務報表附註14。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擁有任何投資物業。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本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匯總財務報表附註13。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擁有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

股本

本年度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股本變動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10及匯總財務報表附註28。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分派儲備。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旨在列明本公司擬就宣派、派付或分派其已變現或未變現溢利或自董事釐定不再需要的溢利所撥備的任何儲備中作出有關宣派、派付或分派作為本公司股東的股息而應用的原則及指引。董事會採納該股息政策，於建議或宣派股息時，本公司應維持足夠現金儲備，以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未來增長以及其股東價值。

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股息分派比率。董事會酌情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分派股息，惟須受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及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下文所載因素所規限。

董事會報告

於考慮宣派及派付股息時，董事會亦將考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多項因素，例如營運、盈利、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可用現金、資本開支、日後發展需求、業務狀況及策略、股東權益、派付股息的任何限制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視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狀況以及上述多個因素，董事會可就某個財政年度或期間建議及／或宣派股息，作為中期股息、末期股息、特別股息，及董事會可能視為適當的任何溢利分派。本公司可以現金或以股代息或以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形式宣派及派付股息。任何未領取的股息應被沒收及應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復歸本公司。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宣派本年度末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於聯交所上市之日期(「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而令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外，本公司於本年度或於年末不曾訂立或存有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規定本公司訂立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的股權掛鈎協議。

發行債券

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發行任何債券。

企業管治

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報告第29至36頁所載的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舉行，召開該大會的通知將適時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發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並直至本報告日期，在任董事為：

執行董事：

伍天送先生(主席)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九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

伍泐華先生(行政總裁)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九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晨東先生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

李穎然小姐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

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 先生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84條，全體董事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合資格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發出的獨立性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始年期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起計為期三年。服務協議可自其當前任期屆滿後翌日起每隔三年的連續期間自動續期，除非及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年期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起計為期三年，惟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輪流退任及接受重選。

概無董事(包括即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已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僱傭公司在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不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披露於本年報第12至15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一節。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管理合約。

薪酬政策

董事會設立薪酬委員會以發展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須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慣例)結構。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董事薪酬須獲得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其他酬金乃由董事會參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董事職責、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之業績釐定。本公司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獎勵。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詳情載列於本年報匯總財務報表附註9及附註33(a)。

於本年度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各董事或其他高級職員均有權就因履行職務而作出或未能作出的行動而引致的任何責任、訴訟、法律程序、申索、要求、成本、損失或開支(包括法律費用)，從本公司之資產及溢利中獲得彌償，確保免受任何損害。

有關獲准許彌償條文(具有公司條例第469條所界定的涵義)於本年度已生效且目前仍生效。此外，本公司亦自上市日期起為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險續保，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提供適當保障。

董事於對本公司業務屬重大的交易、安排及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與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委任函以及匯總財務報表附註30所披露之關聯方交易外，於本年度末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由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訂立且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其他交易、安排或合約。

不競爭承諾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W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伍天送先生、伍泐華先生、伍泐逵先生、伍美玲女士及蔡桂林先生(統稱「**契諾人**」)已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並已共同及個別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附屬公司之受託人)保證及承諾，於不競爭契據仍具效力期間的任何時間，其將不會，並促使其所控制之實體或公司(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不會自行或連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在各情況下均不論是否為股東、合夥人、代理、僱員或其他人士)、合夥或營業直接或間接經營、從事、參與、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以任何方式協助或提供支持(無論在財政、技術或其他方面)予任何與提供土木工程公用事業工程及本集團不時進行的任何其他業務(「**受限制業務**」)類似的業務，或與該等業務構成競爭(無論直接或間接)或很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惟於香港任何上市公司(個別或任何契諾人與其聯繫人(具聯交所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共同)持有不超過10%股權除外。

每名契諾人已進一步共同及個別與本公司承諾及契諾，倘任何契諾人或直接或間接，個別或共同控制的彼等各自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可獲取有關受限制業務的任何新商機(「**新商機**」)，則其將自行，或指示或促使相關各自聯繫人將新商機轉介予本集團，並附帶提供必要資料，令本集團可評估相關新商機之價值。相關契諾人將自行或促使相關各自聯繫人向本集團提供一切有關合理協助，以獲取新商機。

由於股份於上市日期上市，故契諾人的契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生效。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令本公司就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向彼等授出購股權作為獎勵及嘉許。購股權計劃於上市日期生效，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以下為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要：

(a) 可參與人士及獲授之資格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根據其認為適合的條款，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諮詢人或顧問、主要股東及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使彼等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按下文第(b)段計算的價格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數目的股份。

董事會(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視情況而定)可不時根據其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決定獲授任何購股權的任何參與者的資格。

(b) 股份價格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股份認購價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通知參與者，但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ii)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面值。

就計算認購價而言，如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不足五個營業日，則股份於聯交所的新發行價應當作上市前期間任何營業日的收市價。

(c) 授出購股權及接納要約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限於作出有關要約日期(包括當日)起七日內接納。購股權承授人須於接納要約時就獲授的購股權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

(d) 可能授出購股權的最高數目股份

除非本公司取得新批准，否則行使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本公司106,400,000股股份。

董事會報告

(e) 各參與者的配額上限

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參與者的購股權獲行使（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任何額外授出超過該上限的購股權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且該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必須放棄投票。在此情況下，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載述參與者的身份、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及之前已授予有關人士的購股權）以及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所有其他資料。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認購價）須於股東批准前釐定，而計算認購價時，建議額外授出購股權的董事會會議日期應視為授出日期。

(f) 行使購股權的時限

參與者可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期間，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購股權，惟該期間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並受有關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

(g) 表現目標

除董事會釐定及於授出相關購股權的要約內有所規定外，任何購股權獲行使前均毋須達成任何表現目標。

(h) 購股權計劃期限

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起計有效期為十年，直至緊接自該日起計滿十週年當日前之營業日的營業時間結束為止。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新加坡的有關規章制度參加退休福利計劃。有關退休福利計劃之詳情載於匯總財務報表附註9。

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匯總財務報表附註1.1。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並無於聯交所上市。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與8分部、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並不適用。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與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a)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伍天送先生(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798,000,000	75%
伍泐華先生(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798,000,000	75%

附註：798,000,000股股份由W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WGI (BVI)」)持有，該公司由伍天送先生、伍泐華先生、伍泐遠先生、伍美玲女士及蔡桂林先生分別實益擁有33%、28%、28%、9%及2%。根據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訂立的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伍天送先生、伍泐華先生、伍泐遠先生、伍美玲女士及蔡桂林先生成為一致行動人士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WGI (BVI)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b)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權益的百分比
伍天送先生(附註)	WGI (BVI)	實益擁有人	16,500	33%
伍泐華先生(附註)	WGI (BVI)	實益擁有人	14,000	28%

附註：本公司由WGI (BVI)擁有75%權益。WGI (BVI)由伍天送先生、伍泐華先生、伍泐遠先生、伍美玲女士及蔡桂林先生分別實益擁有33%、28%、28%、9%及2%。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並無於聯交所上市。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以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登記於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WGI (BVI)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798,000,000	75%
伍天送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798,000,000	75%
伍泐華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798,000,000	75%
伍泐逵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798,000,000	75%
伍美玲女士(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798,000,000	75%
蔡桂林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798,000,000	75%
彭及妹女士(附註2)	配偶權益	798,000,000	75%
彭美蘭女士(附註3)	配偶權益	798,000,000	75%
陳倬潤女士(附註4)	配偶權益	798,000,000	75%
曾雪明先生(附註5)	配偶權益	798,000,000	75%

附註：

- 798,000,000股股份由WGI (BVI)持有，該公司由伍天送先生、伍泐華先生、伍泐逵先生、伍美玲女士及蔡桂林先生分別實益擁有33%、28%、28%、9%及2%。根據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訂立的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伍天送先生、伍泐華先生、伍泐逵先生、伍美玲女士及蔡桂林先生成為一致行動人士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WGI (BVI)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彭及妹女士為伍天送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彭及妹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伍天送先生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彭美蘭女士為伍泐華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彭美蘭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伍泐華先生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陳倬潤女士為伍泐逵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倬潤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伍泐逵先生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曾雪明先生為伍美玲女士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曾雪明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伍美玲女士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關聯方交易／關連交易

本年度，我們曾訂立匯總財務報表附註30所載之若干關聯方交易，該等交易已於上市前終止。本集團亦訂有若干完全豁免及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申報、年報審查、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持續關連交易。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稅項寬減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可獲得任何稅項寬減。倘股東不確定購買、持有、出售或處置股份或行使股份相關任何權利方面的稅務影響，彼等應諮詢專業顧問。

充足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董事所了解，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即公眾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至少25%。

資產負債表日期後重大事件

資產負債表日期後重大事件的詳情載於本公司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14及匯總財務報表附註35。

核數師

隨附本公司財務報表及匯總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已退任並合資格膺選重新委任)。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重新委任退任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偉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伍天送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其股東權益及提升其企業價值。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之日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整個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董事會

本公司由董事會規管，而董事會主要負責制定建築業務策略、領導及指導建築項目的行政及管理，以確保實現組織的目標；規劃和指導本集團的建設職能，監督所有主要建設項目，以確保所有項目符合本集團的目標以及進度和完成的時效性，均於預算範圍內並已遵守預設規格；並向本公司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董事會制定本集團整體政策、策略及指引，以發展其業務及提升股東價值。

董事會於整個年度內定期舉行會議，以制定整體策略、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財務表現。董事會已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委派若干職責及權限，即管理會計業務營運及申報、稅務、財務規劃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監督日常管理、項目運作及會計與財務團隊管理。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能，如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本公司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等。董事會不時於必要時舉行會議。

本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董事會目前由兩名執行董事（即伍天送先生（主席）及伍泐華先生（行政總裁））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晨東先生、李穎然小姐及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先生）組成。

伍天送先生為伍泐華先生、伍泐述先生及伍美玲女士的胞兄以及伍俊達先生及伍俊威先生的父親。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於聯交所上市，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舉行定期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舉行一次董事會會議，以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召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檢討企業管治守則的合規情況與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預期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1條於每個財政年度召開至少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一次。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伍天送先生、伍泐華先生、黃晨東先生、李穎然小姐及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先生)已出席涵蓋廣泛主題的培訓，包括董事職責、內幕消息、上市公司的持續責任、須予公佈交易、關連交易及環境、社會及管治。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已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當中至少有一人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獨立非執行董事與執行董事共同確保董事會嚴格遵照相關準則備擬其財務及其他強制性報告。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並認為彼等的獨立性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根據委任函，黃晨東先生、李穎然小姐及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先生的任期至二零二三年三月止為期三年。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須遵守全體董事中有三分之一須根據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的規定。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一直藉維持最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及認定並確信董事會多元化的好處，務求提升其董事會效率。本公司致力確保其董事會於所需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方面達到適當的平衡，以支持本公司業務策略的執行及令董事會有效運作。

本公司視多元化為一個廣泛概念，並相信多元化的觀點可通過考慮多項因素而實踐，包括技能、地區與行業經驗、背景、種族、性別及其他素質等。在實行多元化觀點方面，本公司亦將不時根據本身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要考慮各種因素。

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將繼續以用人唯賢的準則，根據客觀標準考慮有關人選，並適當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好處。董事會相信以用人唯賢的準則委任董事將最有利於本公司繼續為其股東以至其他持份者服務。董事會將充分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物色具備合適資格的人士擔任董事會成員。

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成效。本公司亦已並將繼續採取措施促進本公司所有層面(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層面)的性別多元化。我們意識到董事會層面的性別多元化有待改善，但本公司將繼續在整體參考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情況下堅持用人唯賢的原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公司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整個期間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將不時向董事重申及提醒關於彼等就董事交易本公司證券將須遵守的程序、規則及規定。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遵照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伍泐華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晨東先生及李穎然小姐)組成。黃晨東先生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定薪酬政策設立正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審閱及批准管理層薪酬建議，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董事的薪酬乃參考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本公司的表現、本集團營運所在行業的其他公司及當前市場慣例釐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採納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標準，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於聯交所上市，故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舉行薪酬委員會會議。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舉行會議，以審閱及批准年報、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及通函內有關董事薪酬及服務合約的內容。

有關年內董事酬金及退休福利計劃的詳情分別於匯總財務報表附註33(a)及匯總財務報表附註33(b)披露。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遵照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伍天送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晨東先生及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先生)組成。伍天送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考慮(其中包括)董事會整體技能、知識及經驗、服務年期及廣闊程度；物色適合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及制定提名政策以供董事會考慮。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物色並評估董事會提名候選人以供委任或供本公司股東挑選為本公司董事。提名委員會於作出提名時應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因素：

- 技術及經驗：候選人應具備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相關的技術、知識及經驗；
- 多元化：應根據候選人的優點及客觀標準來評定候選人，並考慮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的多元化觀點以及董事會組成在技能及經驗之間的平衡；
- 承諾：候選人應能奉獻足夠時間出席董事會會議並參與入職簡介、培訓及其他董事會相關活動。尤其是，為能夠給予董事會足夠時間，如提名候選人將獲提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將持有第七個(或以上)上市公司董事職銜，則提名委員會應考慮候選人所提出的理由；
- 信譽：候選人必須令董事會及聯交所信納彼具備適切個性、經驗及誠信，並能證明能力水平與出任董事相關職務相稱；及
- 獨立性：將獲提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事的候選人必須符合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標準。

倘提名委員會確定需要增加或替換董事，提名委員會可採取其認為適當的措施，以物色及評估候選人。提名委員會可向董事會建議由本公司股東推薦或提名的人選，作為董事候選人。在提名時，提名委員會可將候選人的個人資料提交董事會審議。董事會可委任候選人擔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董事名額，或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股東推薦該候選人以供選舉或重選(如適用)。

各執行董事已就其委任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起初步任期為三年。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其委任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起初步任期為三年。所有董事均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1)-(2)條，在每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值退任，惟每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退任董事符合資格膺選連任，並於其退任的大會舉行期間繼續以董事身份行事。輪值退任的董事應包括(於需要時確定輪值退任的董事人數)任何擬退任但不擬膺選連任的董事。任何如此退任的其他董事應為其他須輪值告退且自上次獲重選或獲委任以來任期最長的董事，惟於同日成為董事或上次獲重選為董事的人士，須以抽籤方式(除非彼等另有協定)釐定退任人選。在釐定輪值告退的特定董事或董事人數時，根據第83(3)條獲董事會委任的任何董事不得計算在內。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董事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的任期至該董事獲委任後首屆本公司股東大會為止，惟彼可在該大會上膺選連任，而任何獲董事會委任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的董事的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合資格膺選連任。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於聯交所上市，故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舉行提名委員會會議。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舉行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重選之董事，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遵照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晨東先生、李穎然小姐及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先生)組成。李穎然小姐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與常規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及報告以及外部核數師費用；及與核數師討論審計範圍。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於聯交所上市，故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舉行審計委員會會議。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舉行一次審計委員會會議，以檢討及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審計委員會成員亦已於會上與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檢討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

董事就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本集團匯總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備擬以按持續經營基準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公司的財務狀況並遵守相關會計準則及原則、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的披露條文。董事亦確認彼等有責任監督根據匯總財務報表附註1.2及2.1所載的呈列及備擬基準按持續經營基準備擬匯總財務報表並遵守相關會計準則及原則、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的披露條文。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與可能對本公司及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核數師及其薪酬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獲聘為本集團的獨立核數師。除提供年度審計服務外，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其海外成員公司亦就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提供審計及非審計服務。本公司及本集團核數師有關彼等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匯總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聲明分別載於本年報「有關本公司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及「有關匯總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各節。年內，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及應付本集團獨立核數師及其海外成員公司的薪酬中，年度審計費用約為230,000新元，及有關本公司上市的非審計費用約為899,000新元。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的目標是確保落實健全的風險管理以及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政策，以實現本集團的業務目標。本集團制定有關企業風險管理政策（「政策」）的政策及程序手冊，當中載有關於本集團風險管理框架的指引。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維持健全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其成效，以保護股東權益及本集團資產。

董事會負責風險管治及確定董事會於實現其策略目標時願意接受的重大風險的程度。

董事會須釐定本集團的風險承受度與風險管理程序及政策。彼等亦負責監督管理本集團設計、實施及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負責根據政策中的風險類別識別及更新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主要風險，例如策略及運營風險、財務風險、合規風險及運營風險。本集團僱員應根據本集團的政策及程序以及本集團的行為守則管理在其控制範圍內的風險。

本集團的風險分析涉及考慮風險的緣由及來源、潛在積極或消極影響及後果以及發生已確定後果的可能性。風險分析程序涉及就風險登記冊內各已記錄風險分配整體剩餘風險評級。標準化評級規模將應用於本集團的所有風險管理活動及業務單元。

風險處理涉及選擇及實施一個或多個選項，例如避免、減少、分攤及保留或接受本公司的風險，以將剩餘風險減少至本集團風險偏好的可接受範圍內。獲授權的風險負責人將考慮各種可行的風險處理選項、衡量各個選項的成本及效益以及考慮執行的靈活性及時間，並負責定期監督並向本公司管理團隊及其他相關持份者報告處理執行進度。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的管理團隊應每半年呈交風險管理報告，其中包括風險登記冊的更新及風險處理實施的進度報告。

董事會將至少每年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充足性及效用，包括財務、運營、合規及信息技術控制。

我們制定措施降低已識別的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就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公司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包括嚴格遵照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及上市規則開展本公司事務，並定期提醒本集團董事及僱員妥為遵守有關內幕消息的所有政策。

本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本公司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為有效及充足。

本公司設有由委聘的外部專業顧問執行的內部審計職能，其主要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進行分析及獨立評估，並至少每年一次將其發現結果向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報告。

公司秘書

本公司聘請一直於BPO Global Services Limited任職的張家駿先生為其公司秘書。其於本公司內部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的財務總監吳玉英女士。

股東權利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股東」)於任何時候均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

欲動議一項決議案的股東可按前段所載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該書面要求須由要求人士簽署，並遞呈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列明股東的詳細聯絡方式及擬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出的決議案。

就納入一項決議案以於股東大會上提名他人參選董事，股東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並非擬參選人士）簽署的書面通知（當中表明提名該人士參選的意向，並附上所提名人士簽署表示願意參選的書面通知）應提交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惟發出該通知的期限最少須為七天，而（倘該通知於寄發就有關選舉所指定舉行的股東大會通告後遞交）該通知的提交期限應於寄發就有關選舉所指定舉行的股東大會的通告翌日開始，亦不得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結束。書面通知須按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列明該人士的履歷詳情。股東提名他人參選董事的程序乃於本公司網站刊登。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投資者關係

股東溝通的目標是為股東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令彼等能夠與本公司積極溝通，並在知情情況下行使彼等作為股東的權利。時刻確保有效及時地向股東傳達資料。

資料將主要透過本公司財務報告（中期及年度報告）、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可能召開的股東大會向股東傳達，並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發佈可供查閱的向聯交所提交的所有公司通訊文件。定期更新本公司網站（www.weiyuanholdings.com）的資料。

股東應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出彼等對其股權的疑問。股東可隨時索求本公司的公開可得資料。股東亦可透過致信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地址為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7樓B室）向董事會提出疑問。

章程文件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採納日期」）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自採納日期以來，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概覽

有關本報告

作為一間位於新加坡的專門提供土木工程公用事業工程逾28年的承建商，偉源控股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運用不同的專業方法，包括明挖及非開挖法(例如電纜隧道安裝、水平定向鑽孔、頂管及導向螺旋鑽孔)以履行與電力電纜、電訊及光纖網絡安裝有關合約工程、下水道及路面銑刨及重鋪服務，以及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本集團致力於努力將可持續發展融入其業務營運及價值鏈，以實現業務持續繁榮發展及為社會創造正面價值。

我們欣然公佈我們的首份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報告」)，概述我們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報告期間」或「二零一九年」)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法、環境及社會表現，惟另有說明者除外。

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27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備擬，遵守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原則。報告涵蓋我們有關電力電纜安裝、電訊及光纖網絡的業務營運。環境關鍵績效指標披露主要集中於報告期間我們的辦公室運作及新加坡所有合約工程。報告側重於聯交所規定的三個環境方面及八個社會方面。有關管治環節的資料，請參閱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

環境

本集團致力於將我們的業務活動對環境造成的任何不利影響降至最低。本集團已制定綠色環保政策，通過綠色實踐減少環境污染及最大程度提高資源效益以及提升我們的環保績效及管理。我們已根據國際標準組織(「ISO」)ISO 14001:2015建立環境管理體系，以識別重大環境方面、通過減輕措施管理相關環境影響及遵守適用環保法律(例如新加坡法律第95章環境公眾健康法、新加坡法律第94A章環境保護及管理法、環境保護與管理(建築地盤噪音管制)條例及新加坡法律第59章管制傳染病媒介及殺蟲劑法)。自二零一六年起，Wee Guan Construction Pte Ltd的環境管理體系已通過認證，符合ISO 14001:2015關於土木工程建設、電纜安裝及道路修復服務的標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現違反大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排污以及產生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相關環保法律及法規的事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排放管理

我們合約工程大氣排放的主要來源主要為燃料動力機動機械及車輛尾氣。本集團盡量就所有燃料驅動機械選擇更清潔及更優質燃料並定期維護機動設備。

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來源為業務營運中本集團所擁有移動機械及車輛的燃料燃燒(「**範圍一排放**」)、總部所購電力消耗(「**範圍二排放**」)及僱員航空差旅(「**範圍三排放**」)。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產生總計3,409.38噸二氧化碳排放的二氧化碳當量(「**噸二氧化碳當量**」)。

廢物管理

建築廢物為我們合約工程產生的主要廢物類型。我們考慮建築設計及方法以及項目工程方案，以避免過度訂購材料，從而在源頭上盡量減少廢物的產生。我們亦在工地實施建築廢物分類，以回收材料再利用及循環使用。例如，我們指定工地人員監督工地的衛生及清潔。我們收集項目工地的鋼板、支撐材料及標牌框架進行重複利用，以減少填埋場廢物的直接處置。未使用的電纜捲筒則運往環保的廢金屬承包商進行回收。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產生總計9,525.00噸建築廢物並分別回收11,155.86噸採石場粉塵及10,032.45噸分級石材。

資源使用

能源使用及碳管理

柴油及電力乃本集團業務營運消耗的主要能源類型。柴油主要用於本集團擁有的移動機械及車輛。電力主要為總部消耗，用於日常辦公。我們辦公室使用節能及有環保標籤的電器及設備，以提高能源效率及最大程度降低碳足跡。我們使用LED旋轉燈並安裝太陽能電池板為設備供電。對於夜間施工，我們採用新加坡標準規定的合適照明，以提供充足可見度及盡量減少使用發電機，從而減少柴油消耗。我們的項目團隊定期維護及調試機械，確保機械於最佳狀態運轉。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總部消耗總計1,042,759.60升(「**升**」)柴油及1,158.09兆瓦時(「**兆瓦時**」)電力。

用水

本集團的水資源消耗主要來源於總部，合約工程僅消耗少量水資源。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措施以節約用水。例如，我們於洗手間及淋浴設施安裝有節水標籤的水龍頭及裝置，定期檢查水管及沖水系統以防止漏水。我們在工地使用經處理的再生水清洗路面，減少淡水消耗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總部總計消耗87,998.90立方米(「立方米」)水資源。

環境及天然資源

為最大程度降低對環境及周邊社區的不利影響，本集團進行環境影響評估，以識別、評估及管理環境相關風險及社會可持續發展風險。

我們的項目團隊在合約工程施工前識別重大環境方面，包括對大氣的排放、對水的排放、廢物管理、噪音、土地污染、原材料及天然資源使用、視覺影響以及其他法定及監管問題，及與建築活動不同項目階段相關的影響(如適用)。我們於項目執行階段設計相關應急準備計劃及管理程序以應對合理可預見或緊急情況。

我們根據法定要求遵守施工噪音控制及在非限制時段進行建築工程，盡量降低工程活動產生的不必要噪音。基於控制的等級，本集團以較低噪音機械取代噪音較大的設備，亦採取安裝隔音屏障等實用的工程解決方案以降低噪音影響。

我們的僱員

本集團認識到僱員乃最有價值的資產，彼等的貢獻乃推動我們長期業務發展及成功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本集團致力為僱員營造積極、和諧及多樣化的工作環境，並提供培訓及職業發展機會以吸引及挽留人才。本集團已實施一系列人力資源管理政策，確保遵守新加坡所有相關勞動法律及法規(即新加坡法律第91章僱傭法、新加坡法律第91A章僱傭外籍勞工法、中央公積金法案及二零一二年僱傭外籍勞工(工作准證)法規)。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違反相關僱傭法律及法規的事件。

僱傭及勞工慣例

本集團為僱員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提供予合資格僱員的基本工資、休假、固定工作時間、津貼、醫保、牙科福利、年度工資補貼、酌情花紅、中央公積金及人壽保險計劃。除年假及法定休假外，所有僱員均享有其他帶薪假期，包括婚假、產假、陪產假、共同育兒假、育兒假、預備役假及喪假。除事故、緊急工作及工作中斷外，本集團不鼓勵加班。僱員加班按確定的加班費結構獲得報酬。本集團以當前市場水平為基準，根據僱員個人表現定期審查員工薪酬待遇，確保僱員獲得公平薪酬。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由於我們的項目複雜加上時間限制，本集團亦僱用外籍工人及透過轉介、介紹及推薦物色人員。我們的人力資源部須獲得及驗證招聘文件清單，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人力資源部發出的工作准證複印件、工作准證申請表格及候選人護照、入境及再入境許可證（非新加坡人）複印件，以確保我們招聘的該等候選人符合相關新加坡法律及法規，且彼等並非童工及／或非法外籍工人。另一方面，我們為每名非馬來西亞外籍工人提供醫療保險、住房及擔保金保險以及根據新加坡相關法律及法規的徵費。

秉持公平及平等機會原則的承諾，本集團已制定招聘及選拔政策以及員工績效審查政策，以確保有關招聘、晉升、績效評估、工資慣例及解僱的所有決策僅基於我們的業務營運所需的個人經驗、資格、技能和能力作出，而不會因性別、年齡、種族、宗教、國籍、殘疾及任何其他受相關法律保護的分類而受到歧視。本集團嚴格禁止工作場所任何騷擾行為，所有員工均有責任遵守本集團有關平等就業機會、多元化及反歧視方面的政策。僱員合約僅會在裁員或進行內部調查確認後有刑事犯罪的情況下終止。

本集團組織各種社交活動，如春節慶典、開齋節慶典、外出觀影及動物園觀覽，以建立員工之間的和諧關係及凝聚力並增進彼等的身心健康。我們亦向員工提供內部健身房設施，方便於全天任何時間進行鍛煉。

健康與安全

鑒於建築業的性質為職業健康與安全方面風險較高的行業之一，本集團將員工的健康與安全視為我們的重中之重，並致力於為員工維持安全的工作場所，以成功執行我們的合約工程。我們擁有一套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系統，該系統符合當前的國際標準，可系統地識別、控制及減輕日常施工作業中的相關安全風險及危害。我們已制定以下形式的相應安全與健康政策措施 (i) 影響／風險管理；(ii) 溝通、參與及協商；(iii) 應急準備及響應；(iv) 合規責任；及 (v) 事故／事件調查及報告以及差距分析，以消除可預見的風險並最大程度地降低風險至安全工作水平。在我們作為分包商的情況下，我們將遵守總承建商的工作場所安全與衛生程序以及內部要求及／或行業最佳慣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對於我們獲委任為總承建商的項目，我們設有各種課程灌輸安全意識及所有權，例如向我們的持份者及利益相關方進行意識培訓及提升、交流及事故共享，強調工作風險以進行預防、採取安全及風險控制措施以及加強員工對事故預防、同行及情景意識安全的認識。

我們於工地進行的若干意識培訓實例、意識提升計劃及採納的最佳行業慣例如下：

- 工具箱會議
- 工作安全分析簡報
- 「30/30/30 觀察技術」
- 「3/3/3 起吊技術」
- 對新工人強制實施「夥伴制」
- 對提名具有最佳安全表現的工人頒發「安全表彰獎」

最後但同樣重要的是，作為僱主，我們確保員工了解內部安全規則及客戶要求、防控措施並妥善使用相關個人防護設備以保障工地安全。

我們的監理及安全人員進行日常安全檢查，確保所有持份者遵守工地安全程序，從而確保項目工地有效採取安全防控措施。除突擊安全審計外，我們每月安排工地安全及健康檢查、委員會會議及最高管理層安全健步，確保所有持份者了解潛在工地安全及健康危害與風險，並採取防控措施。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所有相關健康與安全法律及法規（例如新加坡法律第 354A 章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法、新加坡法律第 354 章工傷賠償法、二零零八年工作場所安全及健康（工廠註冊）規例、二零零九年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安全與健康管理系統及審計）規例、二零零七年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建築）規例及二零一九年工傷賠償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致力於透過培訓及學習機會培養員工的專業技能及經驗，從而挽留人才。部門主管根據ISO管理程序確定培訓需求並推薦或提名下屬參加所有預先批准或相關培訓課程，例如電纜檢測、安全課程、人孔課程、鋪面課程、項目管理課程及急救課程。除預先批准的課程外，本集團亦為處於不同職業水平的僱員及分包商提供各種內部培訓課程及簡介會，並贊助僱員參加外界培訓課程以提升彼等技能知識及專業知識。除向僱員提供培訓課程外，本集團亦鼓勵僱員參加相關國內外研討會、會議及貿易展覽會，從而拓寬視野及了解相關土木工程領域的最新知識。

卓越的產品及服務質量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認識到在業務營運中與廣泛的業務夥伴(例如分包商、供應商及服務提供商)密切合作以支持我們的服務及保持行業競爭優勢的重要性。我們致力與具有良好商業道德、質量安全環境管理及勞動管理規範的供應商合作。

本集團已就供應商甄選及表現評估建立健全的採購管理制度。我們保存一份內部供應商名單，作為管理材料供應商及服務提供商表現的手段之一。新供應商須通過評估方能成為我們的核准供應商。我們通過各項因素審閱及檢討彼等的表現及資格，包括(i)材料質量(就材料供應商而言)；(ii)工程質量(就服務提供商而言)；(iii)機器及勞動力的充足性(就服務提供商而言)；(iv)過往合作經驗；(v)交付時間及聲譽；(vi)價格；及(vii)符合安全及法定規定。只有符合我們要求的供應商方可合資格列入供應材料及提供服務的供應商名單。對於分包商，我們評估彼等的工作履歷、技能及技術、現行市價、交付時間及聲譽後方可成為我們內部分包商名單中的核准分包商，且該名單會持續更新。此外，我們按季或不時根據供應商及分包商在質量、時效、響應性以及環境、健康與安全記錄方面的表現對彼等進行表現評估，以確保彼等的產品或服務質量能符合我們的規定及規格。

我們獲得充足的報價或投標(至少三份報價)以進行價格比較及勝任能力評估，從而維護招標流程的公平競爭。我們的項目團隊會對投標進行技術審查，不僅基於預算及技術實力甄選合適供應商或分包商，亦計及勞工慣例、質量及安全管理以及環保方面的往績記錄及表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產品責任

為提供始終符合客戶期望、法律要求及安全標準的優質土木工程公用事業工程，本集團已自二零一一年起獲得 bizSAFE 星級（認證）並在我們的營運中實施獲 ISO 9001:2015 標準認證的質量管理體系。

為追求合約工程質量及效率，我們的項目部門將為各承接項目組建及分配項目團隊，遵照合約規格及各項質量管理程序制定詳細的總進度計劃以及項目質量計劃，以便持續嚴密監察項目進度。我們的項目團隊確定項目週期各階段（從材料採購、來料檢查及測試到施工階段至竣工期間的建築工程）所需資源（例如機械及原材料），並相應地進行適當的部署。我們定期進行嚴格的質量控制檢查，以確保按批准圖紙及方法說明所載設計及工程方案建設項目工程，從而遵守法定建築要求。我們亦與供應商及分包商定期召開進度會議，以檢討合約工程進度及質量，並及時妥善解決合約工程的潛在風險及發現的缺陷。除內部質量檢查外，我們的客戶會安排現場代表或不時於工地檢查我們的工程，以核查合約工程是否履行合約責任及符合規格。

我們已於執行合約工程尤其是電纜安裝工程以及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時，採取以下多項措施以解決可能的交通及通行障礙，確保公共安全：

- 提供充足及有效的道路交通標誌，以告知作業區附近的公眾並指示駕駛者與行人；
- 在主要道路交界處部署專業交通管制員進行交通管制；
- 僅由持牌操作員操作車輛／卡車；
- 指定臨時人行道供公眾正常通行；
- 為靠近或緊鄰道路的通道提供車輛屏障。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違反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例如新加坡法律第 29 章建築管制法案、建造及建築業付款保證法）的事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反貪污及誠信

商業誠信及問責制乃業務長期持續發展及成功的基石。本集團致力於業務活動中完全堅守誠信與正直。本集團已於員工手冊中概述供全體僱員遵守的行為守則。嚴禁僱員直接或間接向客戶及業務夥伴尋求及／或收取任何利益（例如禮物、招待及佣金等）。僱員必須遵守機密及保密責任，禁止未經本集團事先同意於受僱期間或僱傭終止後向未經授權第三方直接或間接披露、洩露、授權或許可披露任何商業秘密、業務發展、營運、流程、交易資料、與供應商及客戶相關的機密資料以及與本集團相關的其他事宜，以保障本集團利益。參與合約要求保密的合約工程的相關僱員須就私隱保護簽立保密協議。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嚴重違反新加坡有關貪污、賄賂、洗錢及勒索相關法律及法規的事件。

社區

本集團致力於通過利用資源及讓僱員抽出時間為慈善組織及社區計劃提供服務而回饋營運所在社區。

於報告期間，我們於二零一九年七月透過企業拓展計劃組織獻血活動。五十一名僱員參與此項活動獻血，向社區傳達溫暖的關愛與關懷。



我們的合約工程可能會對社區造成噪音干擾及滋擾。本集團會於開始前聯繫告知鄰近居民重要里程碑或主要工程，以與持份者及社區保持密切溝通。本集團亦指定工地人員按照既定管理程序處理外界反饋，從而獲得社會許可經營業務活動及與社區維持和諧關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	二零一九年 ¹
溫室氣體排放²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	噸二氧化碳當量	2,834.01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	噸二氧化碳當量	485.01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三)	噸二氧化碳當量	90.36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3,409.38
溫室氣體密度³		
— 總部	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0.06
— 合約工程	噸二氧化碳當量/百萬元	48.78
廢物管理⁴		
建築廢物	噸	9,525.00
回收採石場粉塵	噸	11,155.86
回收分級石材	噸	10,032.45
能源消耗		
柴油	升	1,042,759.60
	兆瓦時	11,160.91
電力 ⁵	兆瓦時	1,158.09
能源消耗總量	兆瓦時	12,319.00
能源密度		
— 總部	兆瓦時/平方米	0.15
— 合約工程	兆瓦時/百萬元	192.11
水資源消耗⁵		
水密度	立方米/平方米	11.73

1. 由於土木工程公用事業工程的業務性質，業務營運並無消耗包裝材料，故並無可用數據披露。
2.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三)僅涵蓋僱員商務差旅產生的排放。
3. 溫室氣體密度數據為範圍一溫室氣體排放與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總和分別除以總樓面面積及項目總收益。
4. 本集團產生的有害廢物十分有限，被視為對環境影響及業務營運並不重大，故並無披露相關數據。
5. 數據僅涵蓋總部辦公室的消耗。由於項目活動日常地點變動，故並無可用電力及水資源消耗數據可供數據收集及披露。

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頁碼	章節／說明
A. 環境			
範疇 A1：排放物			
A1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一般披露資料。	37 頁	環境 — 排放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45 頁	關鍵績效指標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5 頁	關鍵績效指標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5 頁	關鍵績效指標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5 頁	關鍵績效指標
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38 頁	環境 — 排放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38 頁	環境 — 排放
範疇 A2：資源使用			
A2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政策。	38 頁	環境 — 資源使用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5 頁	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5 頁	關鍵績效指標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38 頁	環境 — 資源使用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38 頁	環境 — 資源使用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45 頁	關鍵績效指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頁碼	章節／說明
範疇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A3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39頁	環境 — 環境及天然資源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39頁	環境 — 環境及天然資源
B. 社會			
範疇 B1：僱傭			
B1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39頁	我們的僱員 — 僱傭及勞工慣例
範疇 B2：健康與安全			
B2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0頁	我們的僱員 — 健康與安全
範疇 B3：發展及培訓			
B3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42頁	我們的僱員 — 發展及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頁碼	章節／說明
範疇 B4：勞工準則：			
B4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39 頁	我們的僱員 — 僱傭及勞工慣例
範疇 B5：供應鏈管理			
B5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42 頁	卓越的產品及服務質量 — 供應鏈管理
範疇 B6：產品責任			
B6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3 頁	卓越的產品及服務質量 — 產品責任
範疇 B7：反貪污			
B7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4 頁	反貪污及誠信
範疇 B8：社區投資			
B8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44 頁	社區

本公司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偉源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偉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列載於第53至68頁的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
- 從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綜合虧損表；
- 截至該日止期間的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期間的現金流量表；及
- 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止該日止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 貴公司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公司，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本公司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其他事項

貴公司已根據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1.2 及 2.1 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另外擬備一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匯總財務報表，我們已就此向 貴公司股東另外發佈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的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已確定我們的報告並無關鍵審計事項。

其他信息

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 貴公司的財務報表、 貴集團的匯總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 貴公司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 貴公司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公司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公司的財務報告過程。

本公司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核數師就審計 貴公司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作為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審計的一部分，我們於整個審計中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公司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財務報表是否以實現中肯列報方式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本公司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核數師就審計 貴公司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審計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梁寶華。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虧損表

自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自二零一九年 五月十五日 (註冊成立日期) 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新元
行政開支	附註 5	(3,647)
除所得稅前虧損		(3,647)
所得稅開支	6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綜合虧損總額		(3,64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之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7	(0.46) 新加坡分

上述綜合虧損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資產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8	1,011
資產總值		1,011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0	—*
累計虧損		(3,647)
虧絀總額		(3,64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58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12	2,700
負債總額		4,658
虧絀總額及負債		1,011

* 少於1,000新元

上述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第53至68頁的財務報表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董事
伍天送先生

董事
伍泐華先生

權益變動表

自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股本 千新元 (附註10)	累計虧損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			
發行普通股	-	-	-
期內綜合虧損總額	-	(3,647)	(3,64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647)	(3,647)

上述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現金流量表

自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附註	自二零一九年 五月十五日 (註冊成立日期) 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新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期內虧損及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3,647)
營運資金變動		(3,6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1,594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增加		2,70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4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普通股	10	-
支付上市開支		(64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上述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本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呈列基準

1.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主板**」)上市而進行之重組(「**重組**」)，本公司成為其他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在新加坡從事開展土木工程項目(「**上市業務**」)。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W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WGI BVI**」，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且本集團的最終控制方為伍天送先生(「**NTS**」)、伍涸速先生(「**NTK**」)、伍涸華先生(「**NTF**」)、伍美玲女士(「**NML**」)及蔡桂林先生(「**CKL**」)(統稱「**控股股東**」)。

重組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二日完成，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起於主板上市。

除另有註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新元**」)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備擬該等財務報表所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2.1 備擬基準

財務資料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備擬。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慣例備擬。

在備擬財務報表時，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然而，本公司於該等財務報表之前並無發佈任何財務報表。因此，並無備擬本公司根據過往會計準則列報的權益及虧損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權益及虧損的對賬。

備擬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資料要求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行使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之範疇，或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假設及估計於附註4披露。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備擬基準(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籌備本公司股份於主板上市產生的開支錄得累計虧損總額及流動負債淨額約為3,647,000新元。鑒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重組已完成及本公司股份成功進行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將能夠償付其到期負債，且本公司將能夠於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至少未來十二個月內持續經營。因此，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備擬。

於備擬財務報表時，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以下為已頒佈的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與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有關並於有關期間強制生效，惟尚未獲本公司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要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 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釐定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本公司將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時或之後應用該等修訂本。

本公司已開始評估與本公司有關的上述準則及修訂本於首次採納後對本公司產生的相關影響。根據本公司董事作出的初步評估，管理層預計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不會受到任何重大影響。

本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外幣換算

財務報表以新元呈列，新元為本公司功能貨幣。

以除新元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使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新元。結算該等交易及按於資產負債表日收市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產生的貨幣兌換差額在損益內確認。

與貸款及借款有關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收益表內呈列為「財務成本」。影響損益的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呈列為「其他收益／虧損」。

2.3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直接應佔新增成本，於權益顯示為所得款項的減項(扣除稅項)。

2.4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惟於其他綜合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旗下的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管理層根據預期將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作出撥備。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

對於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之間產生的暫時性差額，使用負債法確認遞延所得稅。然而，若遞延稅項負債因商譽的初步確認而產生，則亦不作確認，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不會將遞延稅項資產記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僅於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使暫時性差額得以使用時，方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但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結餘徵收所得稅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從供應商購買貨物或服務而付款的責任。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6 每股盈利

(i)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透過：

- 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不包括普通股以外之任何權益成本）
- 除以財政年度內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及根據重組及資本化發行（附註35）的追溯性股份發行及年／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紅股因素（如有）且除去庫存股份）計算。

本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每股盈利(續)

(ii)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對釐定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的數據作出調整，當中計及：

- 與具有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相關的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除所得稅後影響，及
- 假設悉數轉換具有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情況下會流通在外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7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分派的股息在權益持有人或董事(倘適用)批准的期間內在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及資本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公司的活動使其面臨流動資金風險。本公司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主要針對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因素，並尋求盡量減少對本公司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財務部門在董事會的監督下開展財務風險管理。董事會規定整體風險管理的原則。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本公司無法履行其現時義務的風險。本公司透過發行新普通股及自關聯方取得短期融資維持流動資金。本公司旨在透過發行新普通股維持資金靈活彈性，讓本公司於可見未來繼續經營其業務。

3 財務風險及資本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下表呈列根據於報告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餘下期間按有關到期情況劃分的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分析。該表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及本公司須支付的最早日期。由於折現的影響不大，於1年內到期的結餘(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除外)與其賬面值相等。

	按要求或少於一年 千新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58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2,700
	<hr/>
	4,658

3.2 資本管理

本公司管理資本的目標乃保障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為權益持有人創造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以及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權益持有人之股息金額、向權益持有人發還資金、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3.3 公平值估計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根據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的公認定價模型釐定。

本公司管理層認為，報告期內於財務狀況表內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對應公平值相若。

本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並且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而作出，包括對相信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之未來事件之預期。

本公司就未來作出有關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得出的會計估計甚少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

然而，董事認為，概無估計及假設具有須對本公司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5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行政開支分析如下：

	自二零一九年 五月十五日 (註冊成立日期) 至二零一九年 止期間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核數師酬金：	
一 審計服務	115
上市開支	3,532
行政開支總額	3,647

6 所得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毋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利得稅。此外，本公司向其股東派發股息，毋須徵收開曼群島預扣稅。

本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7 每股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自二零一九年 五月十五日 (註冊成立日期) 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新元)	(3,64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98,000,000
每股基本虧損(新元)	(0.46分)

在釐定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時，已假設附註14所述之重組及資本化發行已自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即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生效。

(b) 攤薄

由於本公司並無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8 預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預付款項 — 上市開支	1,011

本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9 按類別分類的金融工具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58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2,700
	4,658

10 股本

	普通股 數目	等同 普通股面值 千新元
法定：		
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38,000,000	66
已發行：		
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100	—*

* 少於1,000新元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一股面值為0.01港元的股份已發行予第三方初始認購人。同日，該股份轉讓予WGI BVI。本公司亦向WGI BVI配發及發行99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

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股本變動資料，請參閱附註14。

本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11 股息

自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概無宣派任何股息。

12 關聯方交易

就該等財務報表而言，倘一方能夠直接或間接對本公司所作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有關各方即被視為本公司的關聯方。關聯方可能為個人(即主要管理層成員、主要權益持有人及／或彼等的近親)或其他實體，包括本公司屬個人的關聯方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受到共同控制的各方亦被視為關聯方。

除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之資料外，本公司與關聯方按各方協定之條款進行以下交易：

關聯方名稱	透過下列方式與本公司的關係：
附註1.1所界定的控股股東	直接／間接權益
Wee Guan Construction Pte Ltd	由控股股東控制

(a) 主要管理層薪酬

本公司董事被認為是本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概無董事就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向本公司提供的服務已收取或將收取任何袍金或酬金。

(b) 期末結餘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Wee Guan Construction Pte Ltd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2,700

該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須按要求償還及以新元計值。

本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13 董事福利及利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所作之披露)

(a) 董事薪酬(相當於主要管理層薪酬)

董事指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有權利及責任規劃、指導及控制本公司活動，並無就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向本公司提供的服務收取且將不會收取任何袍金或酬金。

(b) 董事退休福利及離職福利

自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概無董事已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退休福利或離職福利。

(c) 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代價

自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並無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

(d) 有關有利於董事、由有關董事控制的法團及與其有關連的實體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有利於董事、由有關董事控制的法團及與其有關連的實體之其他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本公司概無訂立且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於自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末或任何時間仍然存續的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14 其後事件

除本報告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發生以下事件：

- (i)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計劃，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顧問業務合作夥伴或服務提供商均可被授予可認購本公司新股份的購股權。截至本匯總財務報表日期，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ii)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進行了一系列交易，詳情如下。
 - (a)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二日，控股股東集體將其各自於WG (BVI) Limited（屆時本集團旗下其他公司的控股公司）的所有股權轉讓予本公司。作為該等股份轉讓的代價，合共100股本公司股份已發行、配發予WGI BVI，並入賬列為繳足。

於股份轉讓完成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旗下所有公司的控股公司。
 - (b)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通過增設1,962,000,000股股份，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增加至2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
- (iii)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797,999,8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通過資本化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入賬額7,979,998港元按本公司當時股東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於本公司的持股比例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股東。
- (iv)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本公司透過首次公開發售股份以每股0.48港元發行266,000,000股股份，籌集現金所得款項總額約128百萬港元（扣除上市開支前）。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於主板上市。
- (v)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以來，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報告若干例確診的新型冠狀病毒病（「COVID-19」）。新加坡政府已採取了多項預防措施，而馬來西亞政府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實施行動管制令（「行動管制令」），該命令要求關閉所有非必要服務。COVID-19的爆發正在影響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本集團運營所在的兩個司法權區）的正常商業環境。

本集團已採取預防及控制措施，以減輕COVID-19對本集團營運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靈活的在家辦公及採購用於預防及控制流行病的物資。本集團的合資企業之一SWG Alliance Pte. Ltd. 及其附屬公司（「SWG集團」）由於馬來西亞政府實施行動管制令而暫停其於馬來西亞的部分營運。管理層預計，解除行動管制令後，SWG集團將恢復正常營業。

視乎有關後續非調整事件的發展，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可能會受到影響，於本報告日期，尚無法估計影響程度。

匯總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偉源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偉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75至143頁的匯總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匯總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匯總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匯總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匯總現金流量表；及
-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匯總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已根據匯總財務報表附註1.2及2.1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擬備，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匯總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匯總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其他事項

貴公司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另外擬備一份 貴公司從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財務報表，我們已就此向 貴公司股東另外發佈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的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匯總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匯總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是關於工程合約收入確認。

關鍵審計事項

工程合約收益確認

請參閱附註2.20 貴集團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及附註6關於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分析。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集團已確認工程合約收益為58,098,000新元。

貴集團基於合約活動進度確認工程合約收益，工程進度乃參照每份合約截至報告期末已產生的實際投入成本佔估計總成本的百分比釐定。

管理層在估計相關合約工程的總合約收益、預算成本及進度時須作出重大判斷。

我們關注該方面，原因是釐定相關合約工程的總合約收益、預算成本及進度時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針對管理層估計於相關合約工程的總合約收益、預算成本以及進度時，我們執行了下列審計程序：

- a. 我們已了解、評估以及測試 貴集團的工程項目的預算過程以及成本積累過程所呈列的管理層的關鍵內部控制；
- b. 我們已以抽樣方式與項目經理討論項目的情形，以識別任何選定項目的工程變更指令及申索，及獲取利潤率波動的解釋。我們已通過查閱管理層定期內部會議的會議記錄及與客戶的通信文件(視情況而定)獲取確定證據；
- c. 我們已以抽樣方式檢查已簽訂的合約以及與客戶之往來通信文件，以獲取總合約金額、條款及客戶發出的工程變更指令的審計證據；



羅兵咸永道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工程合約收益確認(續)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d. 我們已以抽樣方式測試報告期間合約工程的實際投入成本；
- e. 我們已根據最新的預算成本以及總實際投入成本重新計算合約工程進度；及
- f. 我們已根據對合約工程進度的估計測試合約收益的計算。

根據我們的已完成工程，我們認為，管理層在釐定相關合約工程的總合約收益、預算成本及進度時所採用的判斷及估計得到現有證據的支持。

匯總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 貴集團的匯總財務報表、 貴公司的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匯總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匯總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匯總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匯總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匯總財務報表附註1.2及2.1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匯總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匯總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匯總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匯總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匯總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匯總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匯總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計匯總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作為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審計的一部分，我們於整個審計中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匯總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匯總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匯總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審計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匯總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核數師就審計匯總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匯總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梁寶華。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匯總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收益	6	65,985	64,730
銷售成本	8	(46,251)	(46,716)
毛利		19,734	18,01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7	785	380
行政開支	8	(10,577)	(6,477)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		(45)	103
經營溢利		9,897	12,020
財務收入	10	13	1
財務成本	10	(766)	(662)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扣除稅項	15	(325)	(201)
除所得稅前溢利		8,819	11,158
所得稅開支	11	(2,095)	(1,947)
年度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		6,724	9,211
應佔溢利/(虧損)及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769	8,990
非控股權益		(45)	221
		6,724	9,2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每股盈利(以每股新元計值) 基本及攤薄	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上述匯總綜合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匯總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7,352	18,588
使用權資產	25	1,749	1,283
投資物業	14	1,910	1,96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5	661	986
其他投資	16	86	8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	206	261
		21,964	23,163
流動資產			
存貨	18	785	1,088
合約資產	20	41,052	17,73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	19	7,724	8,95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5,763	3,066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1,04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3,389	4,353
		59,757	35,195
資產總值		81,721	58,358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匯總資本	28	5,850	5,850
保留盈利		24,240	18,671
重估儲備		586	586
其他儲備		4,563	4,563
		35,239	29,670
非控股權益		1,657	1,702
權益總額		36,896	31,372

上述匯總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匯總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26	2,642	2,367
租賃負債	25	1,143	901
撥備	24	337	318
		4,122	3,58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3	10,075	7,267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24	5,036	3,823
合約負債	20	7	13
當期所得稅負債		2,017	1,663
銀行及其他借款	26	22,918	10,222
租賃負債	25	650	412
		40,703	23,400
負債總額		44,825	26,986
權益及負債總額		81,721	58,358

第75至143頁的匯總財務報表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董事
伍天送先生

董事
伍泐華先生

上述匯總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匯總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匯總股本 千新元 (附註28)	重估儲備 千新元	其他儲備 千新元	保留盈利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850	586	4,563	18,671	29,670	1,702	31,372
年內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	-	-	6,769	6,769	(45)	6,724
與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權益持有人的交易，於權益中確認：							
股息(附註29)	-	-	-	(1,200)	(1,200)	-	(1,20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50	586	4,563	24,240	35,239	1,657	36,896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850	586	4,389	12,797	23,622	1,444	25,066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8,990	8,990	221	9,211
與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權益持有人的交易，於權益中確認：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附註28)	-	-	174	-	174	(174)	-
非控股權益供款(附註28)	-	-	-	-	-	245	245
股息(附註29)	-	-	-	(3,116)	(3,116)	(34)	(3,15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50	586	4,563	18,671	29,670	1,702	31,372

上述匯總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匯總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1(a)	(4,533)	12,507
已付所得稅		(1,686)	(711)
已收利息		13	1
		(6,206)	11,797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1(b)	285	39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461)	(3,668)
貸款予關聯方		(200)	(2,000)
關聯方還款		–	120
其他投資		–	(105)
已抵押銀行存款變動		(1,044)	–
		(4,420)	(5,25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747)	(644)
已付股息		(1,200)	(3,150)
非控股權益的資本注資		–	245
償還控股股東的款項		–	(144)
償還一名關聯方的款項		–	(30)
借款所得款項		20,404	10,689
償還借款		(11,656)	(12,125)
償還租賃承擔		(715)	(441)
支付上市開支		(647)	–
		5,439	(5,6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87)	938
		4,353	3,415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4)	4,353
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的分析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3,389	4,353
銀行透支	26	(4,223)	–
		(834)	4,353

上述匯總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呈列基準

1.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主板**」)上市而進行之重組(「**重組**」)，本公司成為其他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在新加坡從事開展土木工程項目(「**上市業務**」)。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W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WGI BVI**」，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且本集團的最終控制方為伍天送先生(「**NTS**」)、伍泐速先生(「**NTK**」)、伍泐華先生(「**NTF**」)、伍美玲女士(「**NML**」)及蔡桂林先生(「**CKL**」)(統稱「**控股股東**」)。

重組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二日完成，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起於主板上市。

除另有註明外，該等匯總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新元**」)呈列。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於以下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	主要業務	法律地位類型	已發行及繳足/註冊股本	於以下時間所持有的實際權益：		本報告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直接持有							
WG (BVI) Limited (「 WGI BVI 」)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投資控股	有限公司	300美元	100%	-	100%
間接持有							
Wee Guan Corporation Pte Ltd (「 WG Corp 」)	新加坡， 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	投資控股	有限公司	100新元及 100美元	100%	100%	100%
Wee Guan Construction Pte Ltd (「 WGC 」)	新加坡， 一九九一年二月十四日	其他土木工程項目 的一般建設	有限公司	3,000,000新元	100%	100%	100%
Road Builders Singapore Pte. Ltd. (「 RBS 」)	新加坡，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其他土木工程項目 的建設及道路建設	有限公司	500,000新元	55%	55%	55%
Hydrojack Engineering Pte. Ltd. (「 HDJ 」)	新加坡， 二零一八年二月六日	其他土木工程項目的 建設以及水氣管道 及下水道建設	有限公司	500,000新元	51%	51%	51%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呈列基準(續)

1.1 一般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	主要業務	法律地位類型	已發行及繳足/註冊股本	於以下時間所持有的實際權益：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本報告日期
間接持有(續)							
Wee Guan Engineering Pte Ltd (「WGE」)	新加坡，一九九八年八月二十六日	租賃車輛及其他土木工程項目建設	有限公司	1,600,000新元	100%	100%	100%
Wee Guan Logistics Pte. Ltd. (「WGL」)	新加坡，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租賃車輛及設備以及貨物運輸	有限公司	100,000新元	100%	100%	100%
Weng Guan Technology Pte Ltd (「WGT」)	新加坡，一九九二年三月四日	土木工程及道路工程建設	有限公司	750,000新元	100%	100%	100%
Geecomms Pte. Ltd. (「GCM」)	新加坡，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	電氣及電訊線路安裝工程及其他土木工程項目的建設	有限公司	500,000新元	100%	100%	100%

1.2 呈列基準

緊接及緊隨重組前後，本公司所有從事上市業務的附屬公司由控股股東擁有。根據重組，該等公司將被轉移予本公司並由本公司持有。本公司在重組前未參與任何其他業務，且未符合業務定義。重組僅為上市業務的重組，而該業務的管理並無變動，上市業務的最終擁有人保持不變。因重組產生的本集團被視為上市業務的延續，因此，已備擬及呈列本匯總財務報表。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於集團公司所有呈列期間的財務報表按賬面值確認及計量。

總公司的資產淨值以自控股股東的角度採用的現有賬面值匯總入賬。於共同控制下業務合併時概不就商譽或者收購方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值淨額中的權益超過成本的部分確認任何數額作為代價。

集團間交易、集團公司間交易的結餘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於匯總時對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備擬該等匯總財務報表所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註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一直貫徹應用。

2.1 備擬基準

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備擬。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慣例（透過重估以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進行修正）備擬。

備擬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要求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行使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之範疇，或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假設及估計於附註4披露。

於備擬匯總財務報表時，於二零一九年生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由本集團貫徹採用。

以下為已頒佈的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與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有關並於有關期間強制生效，惟尚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要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 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釐定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備擬基準(續)

本集團將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時或之後應用該等修訂本。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與本集團有關的上述準則及修訂本於首次採納後對本集團產生的相關影響。根據本公司董事作出的初步評估，管理層預計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不會受到任何重大影響。

2.2 附屬公司

綜合賬目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可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實體)。倘本集團承擔或享有參與實體活動所產生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且有能力透過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予本集團日期起綜合入賬，自控制權終止日期起不再綜合入賬。

(a) 非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匯總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將非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匯總入賬。因收購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為所轉讓的資產、對被收購方先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權的公平值。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有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在業務匯總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為現有所有權權益，權益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可按公平值或現有所有權權益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計量。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其他計量方法，否則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的部分按其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綜合賬目(續)

(a) 非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匯總(續)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及被收購方任何先前股權在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過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的金額列為商譽。就議價購買而言，倘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先前所持已計量權益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公平值，則差額直接在損益中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集團公司間交易的結餘及未變現收益會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轉讓資產的減值憑證。附屬公司之申報金額已作必要調整，以符合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b) 不改變控制權的情況下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的交易按權益交易入賬，即作為以所有人身份與附屬公司權益持有人進行的交易。任何已付代價公平值與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已購有關應佔部分之間的差額於權益入賬。出售非控股權益時的收益或虧損亦於權益內入賬。

(c) 出售附屬公司

倘本集團失去控制權，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值重新計量，賬面值變動在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其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該實體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金額按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具體規定／准許，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移至其他股本類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合營企業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採用權益法入賬。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始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的收購後損益以及其他綜合收益變動。已收及應收合營企業的股息作為投資賬面值的減少進行確認。

當本集團應佔按權益列賬的投資的虧損等於或超出其於股本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賬款)時，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其已代表其他實體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在該等實體的權益比例進行抵銷；除非交易提供轉讓資產已發生減值的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亦被抵銷。權益列賬的被投資人的會計政策已經作出必要的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權益列賬的投資賬面值根據附註2.8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與呈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的內部報告方式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資源分配及對營運分部的表現評估，已被確定為作出策略決策的執行董事。

2.5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旗下的各公司的匯總財務報表所包括的項目乃使用該等公司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匯總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新加坡元(「**新元**」)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或重新計量項目之估值當日的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產生的外匯盈虧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年末的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外匯盈虧於匯總綜合收益表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產生的開支。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用)。被置換部分的賬面值會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維護費用在其產生的年內於匯總綜合收益表支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按預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將其成本分配至其剩餘價值計算。所採用之年率為：

	可使用年期
物業	於租賃土地的剩餘租賃期內
電腦、辦公設備及家具及配件	2至5年
汽車	5年
廠房及機械	5年
翻新	於剩餘租賃期內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作出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賬面值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8)。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通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於匯總綜合收益表內「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包括持作收取長期租金收益及／或資本增值或用作現時未釐定用途的物業。

投資物業首次按成本確認，其後按獨立專業估值師每年根據最佳及最優使用基準釐定的公平值列賬。公平值變動於匯總綜合收益表內「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

投資物業可定期進行翻新或裝修。主要翻新及裝修的成本會資本化為附加費用，且更換部件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維護、維修及微小改造的成本於產生時於損益內確認。

投資物業於出售或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及預期不能獲取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因取消確認該投資物業而產生之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於取消確認該投資物業的期間計入損益。

轉讓

當且僅當出現用途變動時，本集團將物業轉至或轉出投資物業。當物業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物業定義及存在用途變動證據時，視作發生用途變動。單憑管理層對物業用途的意向產生變動不足以證明其用途有所變動。用途變動的證據的例子包括：

- (a) 就投資物業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開始業主自住或以業主自住為目的開始發展；
- (b) 就投資物業轉至發展物業而言，以出售為目的開始發展；
- (c)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轉至投資物業而言，終止業主自住；及
- (d) 就存貨轉至投資物業而言，開始租賃予其他人士。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非金融資產僅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可獨立識辨現金流(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分類組合。除商譽外，已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審計。

2.9 金融資產

2.9.1 分類

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對其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 (a) 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
- (b)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有關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貿易應收款項為日常業務過程中已售貨品或已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款項。授予第三方客戶的信貸期(合約工程的保留金除外)一般為30至45日，因此貿易應收款項全部分類為流動。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金融資產(續)

2.9.2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另加(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直接歸屬於收購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於損益賬支銷。

按攤銷成本持有的債務工具

倘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之資產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倘債務投資於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並非對沖關係之一部分，則其收益或虧損在該資產終止確認或減值時於損益中進行確認。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債務工具在匯總資產負債表中呈列為「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貿易應收款項初步確認為代價金額(無條件)，除非按公平值確認時含重大融資組成部分。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以期收取合約現金流，故其後按攤銷成本以實際利率法計量。

2.9.3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其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採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附註3.1(c)詳細說明本集團如何確定信貸風險是否有重大增加。

預期信貸虧損為於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內按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即所有現金不足金額的現值)。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易方式，當中規定預計年期虧損將於初步確認資產時予以確認。撥備矩陣乃根據過往觀察所得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預計年期違約率而釐定，並就前瞻性估計作出調整。於各報告日期，將會更新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並分析前瞻估計變動。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視乎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後有否顯著增加，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就使用年期預計信貸虧損計量。倘若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後顯著增加，則減值按使用年期預計信貸虧損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金融資產(續)

2.9.4 確認及終止確認

以常規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確認。

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及本集團已轉讓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金融資產會終止確認。

2.10 抵銷金融工具

倘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抵銷已確認的金額以及擬按淨額基準進行結算，或同步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則將金融資產及負債抵銷，並在匯總資產負債表呈報淨金額。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不得取決於未來事件而定，且須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以及倘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拖欠還款、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可強制執行。

2.11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利用先進先出(「先進先出」)法釐定。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減適用的可變銷售開支。

2.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匯總現金流量報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銀行存款以及銀行透支。在匯總資產負債表中，銀行透支於流動負債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內顯示。

2.13 匯總資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直接應佔新增成本，於權益顯示為所得款項的減項(扣除稅項)。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4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從供應商購買貨物或服務而付款的責任。如款項於一年或以內到期(或在正常業務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則貿易應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負債。如並非分類為流動負債，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5 銀行及其他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內採用實際利率法在匯總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訂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按貸款的交易成本確認，惟以部分或全部額度將會很有可能提取者為限，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入賬直至提取為止。如並無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額度將會很有可能被提取，則該項費用資本化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有關融資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以延遲償還負債至報告期末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2.16 借款成本

可直接歸屬且需經較長時間的購建或生產活動方能達至預定可使用或出售狀態的合資格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達至其預定可使用或出售狀況為止。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於匯總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年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匯總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惟於其他綜合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集團旗下的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管理層根據預期將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作出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對於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匯總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之間產生的暫時性差額，使用負債法確認遞延所得稅。然而，若遞延稅項負債因商譽的初步確認而產生，則亦不作確認，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不會將遞延稅項資產記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結算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僅於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使暫時性差額得以使用時，方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倘本集團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備，則不會就外國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定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但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結餘徵收所得稅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僱員福利

除非成本合資格資本化為資產，否則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

(a) 退休金責任

退休金責任是退職後福利計劃，根據該計劃，本集團按強制、合約或自願的基礎向中央公積金等獨立實體支付固定供款。一旦支付供款，本集團不再承擔其他付款責任。

(b) 花紅計劃

倘本集團因僱員提供的服務而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對該責任作出可靠的估計，則預期花紅款項成本確認為負債。花紅計劃負債按預期結算時將支付的金額計量。

(c)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的年假權利於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已就僱員於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提供服務享有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並按照附註2.19確認。

2.19 撥備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義務；很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結算義務；及金額已被可靠估計時，則確認撥備。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義務，其需要在結算中有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則可根據義務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義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折現率按照預期需結算有關義務的支出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義務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財務成本。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收益確認

收益按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提供服務而收取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

倘合約涉及多項有關銷售的因素，交易價格將基於其相對獨立售價分配至各履約責任。倘獨立售價不可直接觀察，則其根據預期成本加利潤率或經調整市場評估法(取決於是否可得到可觀察資料)進行估計。

收入在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視乎合約條款及合約所適用的法律，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可能於一段時間內或在某個時點被轉移。

倘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滿足下列條件，則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

- 提供客戶同時接收及消耗的所有利益；
- 於本集團履約時創建或增加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創建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迄今已完成履約的款項。

倘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則會參照在整個合約期間已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進行收益確認。否則，收益會於客戶獲得貨物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點確認。確認收益的具體標準如下所述。

(a) 合約工程收益

本集團為主要承建商及分包商，專門提供公用事業基礎設施工程服務，包括電力電纜、光纖電訊網絡、下水道及其他土木工程服務。倘合約涉及增強客戶在本集團履行時控制的資產的工程時，本集團將與客戶的合約分類為合約工程。

本集團主要負責履行合約，並酌情選擇分包商及酌情決定分包商的定價。

本集團須辨識合約中的履約責任。履約責任為合約中就向客戶轉移貨物或服務所作承諾。由於建設工程無法獨立區分，因此本集團將所有工程合約所有的要素視為單一履約責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收益確認(續)

(a) 合約工程收益(續)

於釐定交易價格時，本集團考慮是否存在任何融資部分等因素。本集團考慮付款時間表是否與本集團表現相符，以及延遲付款是否出於財務原因。承諾貨物轉讓與客戶付款之間的期限可能超過一年，主要包括應收客戶保留金。管理層認為該等應收款項並無重大融資成分，原因為有關付款條款屬行業慣例。因此，本集團並未就資金的時間價值調整任何交易價格。

本集團採用輸入法於一段時間內逐步確認合約工程所得收益，即根據實際產生成本相對估計總成本的比例。

作出有關估計(如適當)時考慮到本集團因竣工延期而招致合約罰款或清算賠償的可能性，致使僅當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將很可能不會出現重大撥回時方始確認收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清算賠償被視為可變代價，而當合約收益很大可能不會撥回時，將有關金額計入收益。除向客戶保證相關合約工程將按雙方的意願進行的有關保證外，本集團並無其他保證或退款義務。

倘於任何時間估計完成合約所需成本超過合約項下代價的餘下金額，則將預期虧損立即確認為開支。

進度付款按照合約條款記賬並確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當本集團根據合約所載付款條款於無條件享有代價前確認收益，則合約資產於匯總資產負債表中確認。合約資產按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評估，並於代價權變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至應收款項。當客戶在本集團確認相應收入前支付代價時，合約負債於匯總資產負債表中確認。倘本集團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擁有無條件接受代價之權利，則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此情況下，亦會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對於與客戶簽訂的單一合約，呈列淨合約資產或淨合約負債。對於多個合約，不相關合約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以淨額為基礎呈列。

合約工程的保留金按各自合約的條款結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收益確認(續)

(b) 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

由於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創造或增強客戶控制的資產，因此於期內向客戶提供道路銑刨及道路重鋪服務以進行道路修補工作所得的收入於一段時間內確認。此乃根據已產生實際成本相對於估計總成本的比例確定。因此，這表明收入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c) 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

向客戶提供輔助支援服務的收益於本集團提供服務期間於一段時間內確認。該等活動包括根據需要提供技術援助、勞動力或機器及設備，並根據固定單價向客戶收取費用。本集團根據所提供的實際服務確認收益，原因為客戶同時收取及使用該等收益。此乃根據實際花費的工時相對於總預期工時的成本確定。因此，這表明於一段時間內確認收入。

(d) 銷售貨物及銑刨廢料

本集團銷售銑刨廢料及其他原料等貨物。收益在貨物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即產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且並無未履行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產品。當產品已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風險及虧損已經轉移至客戶時達成交付，無論客戶是否已根據銷售合約驗收產品，或本集團擁有客觀證據支持驗收的所有條件已經達成。

2.21 租賃

(a) 出租人

擁有權所附帶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由本集團保留之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該等經營租賃產生之租金收入(扣除授予承租人之任何優惠)使用直線法按租期於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之賬面值，並於租期內按與租賃收入相同之基準於損益內確認為開支。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租賃(續)

(b) 承租人

本集團於租賃資產可供使用之日將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始按現值基準計量。

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現值淨額(倘適用)：

- (a)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b) 以指數或比率為基準的可變租賃付款；
- (c) 預期於餘值擔保項下承租人應付的款項；
- (d) 倘可合理地確定承租人會行使購買選擇權，則為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e) 倘租賃期限反映行使該選擇權的承租人，則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

租賃付款按租賃所隱含的利率(倘該利率能可靠釐定)或本集團的增量借款率貼現。每期租金均分攤為負債及融資成本。融資成本將在有關租賃期間於損益中支銷，以藉此制定每個期間對負債餘額之穩定期間利息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倘適用)：

- (a)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b)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得的任何租賃獎勵；
- (c)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d) 修復成本。

使用權資產在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和租賃期的較短者中以直線法折舊。用以資產折舊的年率為：

	可使用年限
土地	於租賃期內
辦公設備	2至5年

與低價值資產的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賃期為不超過12個月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IT設備和小件辦公家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股息分派

向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權益持有人分配的股息在權益持有人或董事(倘適用)批准的期間內在匯總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2.23 政府補助

當有合理保證會收到補助款並且本集團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按其公平值確認。

補償本集團所產生開支的補助款於匯總綜合收益表中於確認開支的同一期間，系統地確認為「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當補助款與資產相關時，公平值將自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

2.24 其他投資

本集團獲得包括投資及保險元素的一份主要管理層保險合約。保險合約初步按已付保費金額確認，而其後於各結算日按其退保現金值計量。於結算日的退保現金值變動將於損益中確認為主要管理層保險合約的退保現金值變動。倘受保人身故、退保或保單屆滿，則投資將終止確認，而此舉產生的任何收益/虧損將於損益中確認。

3 財務風險及資本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使其面臨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等多種金融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主要針對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因素，並尋求盡量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財務部門在董事的監督下開展財務風險管理。董事規定整體風險管理的原則。

3 財務風險及資本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借貸。按浮動利率發行的計息金融資產／負債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發行的計息金融資產／負債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將使本集團的年內稅後利潤分別減少／增加約88,000新元(二零一八年：34,000新元)。上升／下降50個基點代表管理層對下一年度報告日期間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b)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新加坡經營，大部分銷售交易及購買交易以新元結算，故認為外匯風險甚微。

(c)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金融工具的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於金融工具條款項下的責任，對本集團造成財務虧損。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合約資產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有三類資產須遵守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
- 合約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雖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亦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惟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3 財務風險及資本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信貸風險(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就貿易應收款項、應收保留金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僅與認可及信譽昭著之第三方進行買賣。本集團之政策為所有有意按信貸條款進行買賣之客戶，須接受信貸審計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餘持續受監管，故本集團承受壞賬之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評估預期信貸虧損對合約資產及應收保留金的影響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按各歷史期間之前12個月期間的收益的支付狀況及該期間出現的相應過往信貸虧損計算。過往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清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現時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將出售其貨物及服務的新加坡國內生產總值確定為最相關的因素，並根據該因素的預期變動相應調整過往虧損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面臨的本集團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總額的集中信貸風險分別約為4,369,000新元(二零一八年：4,705,000新元)，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總額的55%(二零一八年：51%)。本集團的主要客戶均為信譽良好的機構。管理層認為信貸風險在這方面有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貿易應收款項釐定的虧損撥備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到期 千新元	30天以上 千新元	60天以上 千新元	90天以上 千新元	120天以上 千新元	個別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預期虧損比率	0.05%–0.59%	0.15%–1.08%	0.32%–2.32%	0.66%–4.64%	1.17%–12.98%	100%	
賬面總值 – 貿易 應收款項	3,243	2,406	181	37	298	191	6,356
虧損撥備	5	6	3	–	29	191	234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及資本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信貸風險(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到期 千新元	30天以上 千新元	60天以上 千新元	90天以上 千新元	120天以上 千新元	個別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預期虧損比率	0.05%-0.30%	0.08%-0.50%	0.15%-0.99%	0.37%-4.25%	1.02%-11.92%	100%	
賬面總值 — 貿易							
應收款項	5,604	1,432	12	103	80	183	7,414
虧損撥備	13	2	-	4	9	183	2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及合約資產在無法合理預期收回時予以撇銷。無法合理預期收回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對本集團作出還款計劃,以及長期未能支付合約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以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於經營溢利內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的金額於則計入表內的同一項目。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按金、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向關聯方及合營企業提供的貸款。其可回收程度及可收回性受到密切監控,本集團與交易對手保持密切溝通。根據歷史經驗,該等結餘中的大部分在到期後不久結算,因此相關的信貸風險極小。管理層認為,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已確認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及賬齡分析的變動於本匯總財務報表附註19披露。

3 財務風險及資本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d)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本集團無法履行其現時義務的風險。本集團透過一系列方式(包括有序變現短期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本集團認為合適的若干資產)及短期及長期借款維持流動資金。本集團旨在透過利用可供動用承諾信貸額度及計息借款，維持資金的靈活彈性，讓本集團於可見將來繼續經營其業務。

下表呈列根據於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的餘下期間按有關到期情況劃分的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分析。該表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及本集團須支付的最早日期。由於折現的影響不大，於1年內到期的結餘(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除外)與其賬面值相等。

	按要求 千新元	1年內 千新元	1至2年 千新元	2至5年 千新元	5年以上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	10,075	-	-	-	10,075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不包括應付員工成本及撥備	-	2,537	-	-	-	2,537
銀行及其他借款，包括利息	20,970	2,071	1,540	1,193	-	25,774
租賃負債	-	712	536	552	139	1,939
	20,970	15,395	2,076	1,745	139	40,32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	7,267	-	-	-	7,267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不包括應付 員工成本、應付商品及服務稅費及撥備	-	811	-	-	-	811
銀行及其他借款，包括利息	8,288	2,048	1,446	994	-	12,776
租賃負債	-	458	447	417	139	1,461
	8,288	10,584	1,893	1,411	139	22,315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及資本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根據於貸款協議所載協定的預定還款額，概括按要求還款條款之貸款之到期日分析。該等款項包括以合約利率計算之利息支出。因此，該等款項超過於上文到期日分析所列「按要求償還」時間範圍內所披露之款項。

計及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董事認為銀行不大可能行使酌情權要求立即還款。董事認為該等貸款將按照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償還。

到期日分析 — 根據預定還款額而須受還款條款規限的銀行借貸：

	1年內 千新元	1至2年 千新元	2至5年 千新元	5年以上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20,167	467	176	160	20,970
利息	164	15	28	14	221
	20,331	482	204	174	21,19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5,905	1,568	590	225	8,288
利息	153	64	66	48	331
	6,058	1,632	656	273	8,619

3 財務風險及資本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乃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為權益持有人創造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以及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權益持有人之股息金額、向權益持有人發還資金、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按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基準監察資本。該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按租賃負債、應付關聯方款項及銀行及其他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計算。總資本按匯總資產負債表所示「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

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租賃負債(附註25)	1,793	1,313
銀行及其他借款(附註26)	25,560	12,589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2)	(4,433)	(4,353)
債務淨額	22,920	9,549
權益總額	36,896	31,372
總資本	59,816	40,921
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	38%	23%

根據本集團的借貸融資條款，本集團須遵守若干財務契諾。

3 財務風險及資本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

下表按用於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據乃按下文所述分類為公平值層級內的三個層級：

- 第一層：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除了第一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即作為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的輸入數據。
- 第三層：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即非可觀察輸入數據)。

年內，第一層、第二層及第三層之間並無轉移。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與其公平值相若。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並且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而作出，包括對相信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之未來事件之預期。本集團就未來作出有關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得出的會計估計甚少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須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a) 為確認收益而計量合約工程的進度

本集團計量合約工程的進度，並根據迄今為止的實際工程成本佔合約工程的預算總成本的比例確認其收益。由於在該等項目中開展的活動的性質，項目活動的訂立日期及活動完成的日期可能分為不同的會計期間。預算成本主要包括勞工成本、分包費用、材料及消耗品以及其他成本，由管理層作出估計。倘預算成本估計發出任何重大改變，將影響計量進度，其推動某一會計期間合約工程的收入確認。管理層通過審查實際產生的金額並與之前的估計金額進行比較，不斷對預算的相關性進行定期審查，以減輕重大差異的風險。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新加坡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最終稅項釐定涉及之眾多交易及計算方式尚不確定。本集團已根據額外稅項是否將應付之估計確認預計稅項審計事宜之負債。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之金額不同，則有關差異會影響於作出有關釐定之期間內之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若干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於管理層認為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時確認。如預期與原來的估計有差別，該等差別將影響該等估計有變動的期間的遞延資產及所得稅的確認。

(c)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以及合約資產減值

預期信貸虧損為通過評估一系列可能的結果並經考慮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評估後確定的信貸虧損的無偏概率加權估計。

本集團已使用相關過往資料及損失經驗確定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的工具及匯總前瞻性資料(包括外部市場指標的重大變化)的違約概率。

(d)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乃根據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估計剩餘價值折舊。該估計基於資產對本集團的預期效用及類似資產的管理經驗，並涉及管理層的判斷。實際經濟壽命可能與估計可使用年期不同，並且管理層估計的變化可能導致折舊年期發生變化，並因此導致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發生變化。

(e)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

本集團按公平值持有的投資物業根據公平值的變動於損益表確認。本集團最少每年取得獨立估值。於各報告期末，管理層會考慮到最近期的獨立估值，更新每個物業的公平值評估。

5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指本集團檢討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的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基於有關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除所得稅後溢利評估表現，並將所有業務視為一個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透過新加坡營運公司從事土木工程項目的一般建築項目。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資料集中於營運公司之整體經營業績，此乃由於本集團之資源整合，並無獨立之經營分部財務資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所有活動(若干合營企業的除外)均在新加坡進行，且本集團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位於新加坡。因此，並無呈列地域分析。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三名(二零一八年：四名)客戶單獨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以上。該等客戶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收益概述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客戶1	19,709	9,999
客戶2	8,294	不適用
客戶3	12,201	不適用
客戶4	不適用	7,961
客戶5	不適用	18,665
客戶6	不適用	7,560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6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以下收益來源中於一段時間內及時間點轉移的貨物及服務：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合約工程所得收益	58,098	55,853
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	6,264	6,928
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	984	980
銷售貨物及銑刨廢料	639	969
	65,985	64,730
確認收益：		
隨時間推移	65,346	63,761
於某一時間點	639	969
	65,985	64,730

7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其他收入：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24	26
來自一名第三方利息收入	—	12
政府補助	235	216
其他	145	68
	404	322
其他收益淨額：		
匯兌差額(虧損)/收益淨額	(24)	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附註(i))	454	82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附註14)	(50)	(10)
主要管理層保險合約的退保現金值變動(附註16)	1	(20)
	381	58
	785	380

- (i)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關聯公司出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代價為473,000新元，確認出售收益約387,000新元。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8,046	8,391
分包費用	10,848	12,529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230	152
折舊(附註13及25)	5,159	4,724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附註9)	19,666	19,804
酬酢開支	101	77
保險開支	533	449
法律及專業費用	344	516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有關的費用(附註25)	62	101
場地費用	1,794	897
交通費用	3,898	2,914
修理及維護開支	691	496
撇減存貨	—	7
上市開支	3,532	—
其他	1,924	2,136
	56,828	53,193
總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56,828	53,193
銷售成本	46,251	46,716
行政開支	10,577	6,477
	56,828	53,193

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18,211	18,697
退休福利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附註(i))	861	908
員工福利	594	199
	19,666	19,804

- (i) 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是一項強制性社會保障儲蓄計劃，由僱主和僱員的供款供資。根據中央公積金法(新加坡法例第36章)(「中央公積金法」)，僱主有義務為所有新加坡公民僱員或新加坡的永久居民僱員按工資的5%至20%作中央公積金供款。中央公積金供款不適用於外籍人士。於支付供款後，本集團概無對其僱員之退休福利有進一步責任。

僱員福利開支已計入匯總綜合收益表，具體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銷售成本	15,755	16,283
行政開支	3,911	3,521
	19,666	19,804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包括2名(二零一八年：2名)董事，彼等之薪酬於附註33分析中反映。已付／應付餘下3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工資、薪金及實物福利	562	460
花紅	103	97
退休福利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34	53
	699	610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續)

餘下3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介乎以下組別：

酬金組別	人數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1 港元至 500,000 港元(相當於 1 新元至 84,745 新元)	–	–
500,001 港元至 1,000,000 港元(相當於 84,746 新元至 169,496 新元)	–	–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相當於 169,497 新元至 254,235 新元)	3	3
	3	3

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收取本集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0 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財務收入		
利息來自：		
— 銀行存款	1	1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	–
	13	1
財務成本		
利息來自：		
— 銀行及其他借款	671	589
— 租賃負債	76	55
— 恢復成本折現轉回	19	18
	766	662

11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乃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17%計提撥備(二零一八年：17%)。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八年：無)。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毋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利得稅。此外，本公司向其股東派發股息，毋須徵收開曼群島預扣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英屬處女群島並無應課稅收入，故並無計提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撥備(二零一八年：無)。

自匯總綜合收益表扣除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即期稅項	2,006	1,664
遞延稅項	55	29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34	(16)
所得稅開支	2,095	1,947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11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就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費與使用本集團旗下公司已頒佈的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有所不同，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8,819	11,158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扣除稅項	325	201
除所得稅前溢利及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9,144	11,359
按17%計算的稅項	1,554	1,931
稅收獎勵(附註(i))	(52)	(186)
毋須課稅收入	-	(1)
不可扣稅開支	809	309
法定所得稅豁免(附註(ii))	(52)	(52)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	46	1
動用過往年度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244)	(3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34	(16)
所得稅開支	2,095	1,947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稅務優惠與新加坡國內稅務局(IRAS)實施的企業所得稅退稅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稅務優惠與企業所得稅退稅及IRAS授予的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PIC)稅項抵免有關，其允許集團實體於直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合格支出申請400%的稅收扣減。
- (ii)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稅項豁免與正常應課稅收入首筆10,000新元75%的稅項豁免，以及正常應課稅收入下一筆190,000新元50%的稅項豁免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稅項豁免與正常應課稅收入首筆10,000新元75%的稅項豁免，以及正常應課稅收入下一筆290,000新元50%的稅項豁免有關。

12 每股盈利

本集團並無呈列每股盈利資料，原因是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乃按匯總基準擬且重組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完成，於本匯總財務報表載列相關資料被認為並無意義(二零一八年：相同)。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 千新元	汽車 千新元	電腦、 辦公設備及 家具及配件 千新元	廠房及機械 千新元	翻新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9,424	2,953	168	5,833	210	18,588
添置	-	1,793	103	1,543	22	3,461
出售	-	(141)	(2)	(124)	-	(267)
折舊	(1,037)	(1,295)	(123)	(1,919)	(56)	(4,430)
期末賬面淨值	8,387	3,310	146	5,333	176	17,35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4,339	11,821	855	12,457	744	40,216
累計折舊	(5,952)	(8,511)	(709)	(7,124)	(568)	(22,864)
賬面淨值	8,387	3,310	146	5,333	176	17,352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0,461	3,702	220	4,887	229	19,499
添置	-	823	135	2,670	40	3,668
出售	-	(292)	-	(19)	-	(311)
折舊	(1,037)	(1,280)	(187)	(1,705)	(59)	(4,268)
期末賬面淨值	9,424	2,953	168	5,833	210	18,58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4,340	10,759	834	11,601	722	38,256
累計折舊	(4,916)	(7,806)	(666)	(5,768)	(512)	(19,668)
賬面淨值	9,424	2,953	168	5,833	210	18,588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自匯總損益表扣除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銷售成本	3,186	2,946
行政開支	1,244	1,322
	4,430	4,26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以本集團物業及投資物業的按揭作抵押(附註26)(二零一八年：相同)。

14 投資物業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成本		
於年初	1,960	1,970
於損益內確認的公平值淨虧損(附註7)	(50)	(10)
於年末	1,910	1,960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獨立估值由合資格估值師萊坊測量師行有限公司進行，以釐定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二零一八年：相同)。

公平值虧損已自其他收益淨額中扣除。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部分投資物業租賃予關聯方(附註30)(二零一八年：相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投資物業均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之抵押品(附註26)(二零一八年：相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投資物業日後維護及保養擁有尚未撥備的合約責任(二零一八年：無)。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14 投資物業(續)

以下款項在損益中確認：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租金收入	24	26
直接經營開支	(30)	(26)
	(6)	—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詳情如下：

地址	說明／現有用途	期限
25 Woodlands Industrial Park E1 #02-01 Admiralty Industrial Park Singapore 757743	分層工廠單位	租約為期60年， 自一九九五年一月九日起生效
31 Mandai Estate #05-04/05 Innovation Place Singapore 729933	兩個合併分層工廠單位	永久產權

公平值層級 —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相同資產 活躍市場報價 (第1級) 千新元	其他重大 可觀察輸入 數據 (第2級) 千新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工廠單位	—	—	1,910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工廠單位	—	—	1,960

本集團之政策為於事件發生當日或情況改變引致轉移時，方可確認公平值層級之轉入及轉出。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第1級、第2級及第3級之間的轉移(二零一八年：相同)。

14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的估值程序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由估值師根據新加坡測量師與估價師學會(SISV)估值準則及指引以及國際評估準則(IVS)釐定。(二零一八年：相同)

估值技術

公平值乃定義為「資產或負債經過適當推銷後，自願買家及自願賣家於雙方均在知情、審慎及非強迫情況下於估值日期進行公平交易所交換之估計金額」。

以下為投資物業估值時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的概要：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物業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比率
工廠	銷售比較法	每平方米估計市價	每平方米2,367新元 至5,471新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物業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比率
工廠	銷售比較法	每平方米估計市價	每平方米2,544新元 至5,543新元

根據估值的銷售比較法，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通過將待估價物業與其他近期進行交易的可比較物業進行直接比較而得出。然而，鑒於物業的多樣性，通常需要進行適當調整，而允許存在任何可能影響正在考慮的物業可能達到的價格的質量差異。該估值方法最重要的影響乃每平方米的價格。每平方米的價格越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越高。

於年內估值技術並無變化。

本集團管理層每年一次審閱獨立估值師所進行的估值，並與合資格估值師討論估值程序，以備財務報告之用。

15 投資合營企業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於年初	986	1,187
應佔合營企業收購後虧損	(325)	(201)
於年末	661	986

以下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營企業。該等合營企業的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由本集團旗下的若干公司直接持有。註冊成立所在的國家亦為其主要營業地點。

實體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所在的國家	佔所有者權益的百分比 (%)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SWG Alliance Pte. Ltd. 及其附屬公司 (附註 i)	新加坡	40	40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附註 ii)	新加坡	40	40

附註：

- (i) SWG Alliance Pte. Ltd. (「SWG」) 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製造預製混凝土、水泥或人造石料、瀝青產品及石礦產品。
- (ii)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現時擬從事與土木工程行業有關的機器及設備的分銷及租賃業務。

本集團並無承諾向該等合營企業提供資金(如有要求)，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與本集團於該等合營企業的權益有關的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相同)。

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SWG Alliance Pte. Ltd. 及其附屬公司以及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流動資產	6,581	5,263
非流動資產	8,614	3,886
流動負債	(12,915)	(5,936)
非流動負債	(552)	(649)
資產淨值	1,728	2,564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15 投資合營企業(續)

	SWG Alliance Pte. Ltd. 及其附屬公司以及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收益	4,788	2,123
稅後虧損	(910)	(527)
其他綜合收益	8	10
稅後虧損及綜合虧損總額，扣除稅項	(902)	(517)
應佔：		
— 合營企業的權益擁有人	(812)	(502)
— 非控股權益	(90)	(15)
	(902)	(517)

財務資料概要對賬表

	SWG Alliance Pte. Ltd. 及其附屬公司以及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期初資產淨值	2,564	2,966
非控股權益注資	66	115
年內虧損	(902)	(517)
期末資產淨值	1,728	2,564
合營企業非控股權益應佔的資產淨值	75	99
合營夥伴應佔的資產淨值	992	1,479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661	986
	1,728	2,564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16 其他投資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主要管理層保險合約	86	85
其他投資的變動如下：		
年初	85	-
添置	-	105
主要管理層保險合約的退保現金值變動(附註7)	1	(20)
年末	86	85

主要管理層保險合約以新元計值。

17 按類別分類的金融工具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	7,724	8,958
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及應收貨物及服務稅	3,471	2,78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4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89	4,353
	15,628	16,092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075	7,26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員工成本及 應付貨物及服務稅項以及撥備	2,537	811
銀行及其他借款	25,560	12,589
租賃負債	1,793	1,313
	39,965	21,980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18 存貨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原材料及消耗品	785	1,088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約為8,046,000新元(二零一八年：8,391,000新元)。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撇銷任何存貨(二零一八年：7,000新元)。

1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6,340	7,243
— 關聯方(附註30(b)(i))	16	171
	6,356	7,414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34)	(211)
貿易應收款項 — 淨額	6,122	7,203
合約工程的保留金額	1,602	1,755
	7,724	8,958

除合約工程保留金額外，本集團授予第三方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三十至四十五天。有關保留金發放的條款及條件因合約而有所不同，其中的差異乃依據實際完成或保固責任期屆滿而定。

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少於30天	3,243	5,604
31至60天	2,406	1,432
61至90天	181	12
91至120天	37	103
121至365天	271	104
超過一年	218	159
	6,356	7,414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1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續)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年初	211	314
作出／(撥回)減值	45	(103)
已動用的減值	(22)	—
年末	234	211

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披露於附註3.1(c))作出撥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的賬面值以新元計值，並與其公平值相若(二零一八年：相同)。

合約工程的保留金額按照各自合約的條款結算。在匯總資產負債表中，合約工程的保留金額根據經營週期分類為流動資產。根據合約條款分析合約工程的保留金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將於十二個月內收回	1,602	1,755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20 合約資產／(負債)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合約資產	41,052	17,730
合約負債	(7)	(13)
合約資產 — 淨值	41,045	17,717

(i) 合約資產的重大變化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約資產增加歸因於在商定的付款時間表之前，較多項目的合約活動已取得實質性進展。

(ii) 與合約負債有關的收益確認：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於本年度確認的收益	13	97

(iii) 未履行履約責任：

固定價格長期合約產生之未履行履約責任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分配至部分或全部未履行長期合約之交易價格總金額	271,671	60,127
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	128,406	33,664
預期將於一年後確認	143,265	26,463
	271,671	60,127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2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其他應收款項		
— 第三方	258	21
— 關聯方(附註30(b)(ii))	434	—
貸款予關聯方(附註30(b)(iii))	2,200	2,000
按金	579	760
預付款項	2,216	285
應收貨物及服務稅	76	—
	5,763	3,066

本集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新元計值，並與其公平值相若。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銀行現金	3,337	4,270
手頭現金	52	83
	3,389	4,353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i))	1,044	—
	4,433	4,353

(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約1,044,000新元(二零一八年：零)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新元	4,431	4,351
美元	2	2
	4,433	4,353

就匯總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匯總資產負債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89	4,353
減：銀行透支(附註26)	(4,223)	—
匯總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4)	4,353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現金產生按現行市場利率介乎0.02%至1.28%(二零一八年：0.02%至1.28%)的利息。

23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採購獲授的平均信貸期為30天。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	8,724	7,036
— 關聯方(附註30(b)(iv))	1,351	231
	10,075	7,267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23 貿易應付款項(續)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少於30天	2,931	4,870
31至60天	3,703	1,064
61至90天	2,193	534
91至120天	389	571
121至365天	609	207
超過一年	250	21
	10,075	7,26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新元計值，並與其公平值相若(二零一八年：相同)。

24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i>流動</i>		
其他應付款項	1,949	5
經營開支應計費用	2,848	2,942
已收按金 — 可退回	8	50
應付貨物及服務稅項	—	702
撥備	231	124
	5,036	3,823
<i>非流動</i>		
撥備	337	318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24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續)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新元	3,150	2,947
港元	1,521	—
美元	126	—
	4,797	2,947

流動撥備主要指應享假期撥備及合約工程完成後將產生的修葺工程撥備。非流動撥備指恢復成本撥備。

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年初	442	478
作出／(撥回)撥備	107	(54)
折現撥回(附註10)	19	18
年末	568	442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25 租賃

(i) 於匯總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金額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使用權資產		
土地	1,737	1,254
辦公設備	12	29
	1,749	1,283
租賃負債		
流動	650	412
非流動	1,143	901
	1,793	1,313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增加約1,195,000新元(二零一八年：312,000新元)。

(ii) 於匯總綜合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土地	711	430
辦公設備	18	26
	729	456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	76	55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相關的開支	62	101
	138	156

25 租賃(續)

(ii) 於匯總綜合收益表確認的金額(續)

自匯總收益表扣除的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折舊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銷售成本	694	412
行政開支	35	44
	729	45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不包括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有關的開支)約為715,000新元(二零一八年：441,000新元)。

(iii)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計算的方法

本集團租賃土地及辦公設備。租賃合約一般在兩年至十三年的固定期限內訂立。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惟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其他借款的抵押品。

土地的可變租賃付款最初使用開始日的利率計算，將根據每年的市場租金進行修訂，惟每次增加不得超過上一年度的年租金的5.5%。本集團在修訂租賃付款時重新評估使用權資產。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每筆租賃付款乃分配至負債及融資成本。融資成本於租期內自匯總綜合收益表扣除，以制定出各期間負債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使用權資產乃按資產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26 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銀行透支(附註22)	4,223	—
借款 — 有抵押	21,239	12,540
來自第三方的借款 — 無抵押	98	49
	25,560	12,589

經計及按要求償還條款，本集團之借款償還期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須於1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22,918	10,222
一年以上兩年之內	1,479	1,477
兩年以上五年之內	1,163	890
	25,560	12,58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本集團投資物業(附註14)及物業(附註13)的法定押記、已抵押存款(附註22)及董事的共同及個別個人擔保作抵押(二零一八年：相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二零一八年：相同)。

來自第三方的借款指來自非控股權益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的貸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權平均利率為3.92%(二零一八年：3.86%)。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27 遞延所得稅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6	26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年初	261	560
自匯總綜合收益表扣除的稅項	(55)	(299)
年末	206	26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在相同稅收司法管轄內抵銷結餘前)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速折舊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年初	261	579
自匯總綜合收益表扣除的稅項	(55)	(318)
年末	206	261

27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加速折舊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年初	-	(19)
自匯總綜合收益表扣除的稅項	-	19
年末	-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組成本集團的若干公司分別擁有約46,000新元(二零一八年：65,000新元)可產生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未動用稅項虧損，此可抵銷未來溢利。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所有未動用稅項虧損可根據現行稅法無限期結轉。

28 匯總資本及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就本匯總財務報表而言，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匯總資本指消除集團內部投資後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匯總股本。

於二零一八年，與非控股權益進行的245,000新元的交易為該等非控股權益於本集團內一間公司註冊成立時的出資額。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前，WGE由控股股東擁有96%股權及由非控股權益擁有4%股權。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控股股東以代價約200,000新元收購之前由非控股權益擁有的餘下4%股權，此後，WGE由控股股東全資擁有。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一股面值為0.01港元的股份已發行予第三方初始認購人。同日，該股股份轉讓予WGI BVI。本公司亦向WGI BVI配發及發行99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股本為1港元，由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組成。

有關本公司及其他集團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股本變動資料，請參閱附註35。

29 股息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股息	1,200	3,150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宣派的股息指消除集團內股息後，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向該等公司屆時的權益持有人所宣派的股息(二零一八年：相同)。

自本公司註冊成立以來，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30 關聯方交易

就匯總財務報表而言，倘一方能夠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所作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有關各方即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關聯方可能為個人(即主要管理層成員、主要權益持有人及／或彼等的近親)或其他實體，包括本集團屬個人的關聯方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受到共同控制的各方亦被視為關聯方。

董事認為下列公司為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擁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透過下列方式與本集團的關係：
附註1.1所界定的控股股東	直接／間接權益
Geenet Pte Ltd	NTS之子伍俊威先生的重大影響
Komasi Construction Pte Ltd	NTS之子伍俊達先生的重大影響
Eastern Green Power Pte Ltd	NTS的重大影響
Ecobore Sdn Bhd	NTS的重大影響
Kijang Endah Sdn Bhd	NTS、NTK、NML的配偶曾雪明先生(「CTM」)及 NTS的配偶彭及妹女士的重大影響
WG Setia Sdn Bhd	由NTS、NTK、NTF及CTM控股
D Trenchless Engineering Company Pte Ltd	由NML的配偶CTM控股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SWG Alliance Pte Ltd	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30 關聯方交易 (續)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來自下列各項的合約工程收益：		
Eastern Green Power Pte Ltd	–	257
銷售貨品：		
Geenet Pte Ltd	12	17
D Trenchless Engineering Company Pte Ltd	–	179
向下列各項提供的輔助支持服務：		
Eastern Green Power Pte Ltd	66	95
D Trenchless Engineering Company Pte Ltd	–	318
Ecobore Sdn Bhd	–	42
Geenet Pte Ltd	–	18
來自下列各項的分包費用：		
Komasi Construction Pte Ltd	(1,042)	(210)
D Trenchless Engineering Company Pte Ltd	(5)	(1,448)
來自下列各項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13)	–
D Trenchless Engineering Company Pte Ltd	–	(117)
向下列各項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Ecobore Sdn Bhd	473	–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30 關聯方交易 (續)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i)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		
Geenet Pte Ltd	2	6
Eastern Green Power Pte Ltd	14	120
Ecobore Sdn Bhd	–	42
Kijang Endah Sdn Bhd	–	1
WG Setia Sdn Bhd	–	2
	16	171
(ii) 其他應收款項		
Ecobore Sdn Bhd	434	–
(iii) 關聯方貸款 — 非貿易		
SWG Alliance Pte Ltd	2,200	2,000

關聯方的未償還貸款最高結餘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SWG Alliance Pte Ltd	2,200	2,000
(iv) 貿易應付款項		
D Trenchless Engineering Company Pte Ltd	5	–
Komasi Construction Pte Ltd	1,336	223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10	8
	1,351	231

30 關聯方交易 (續)

- (c) 除提供予D-trenchless Engineering Company Pte Ltd的貸款按每月0.5%的利率計息、無抵押及於一年內償還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其他關聯方結餘為無抵押、免息、按要求償還及以新元計值(二零一八年：相同)。

應收Ecobore Sdn Bhd及SWG Alliance Pte Ltd結餘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前結清。

所有其他應收款項屬貿易性質並將根據安排的條款結算。

與關聯方的交易乃按交易訂約方所協定的價格及條款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d)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乃由董事按共同及個別個人擔保作抵押(二零一八年：相同)。
- (e)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由保險公司發出的履約保證乃由董事按個人擔保作抵押(二零一八年：相同)。

(f)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本集團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的薪酬披露於匯總財務報表附註33。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31 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所得稅後溢利與經營所產生的現金淨額對賬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	8,819	11,158
就以下各項進行調整：		
財務收入	(13)	(1)
財務成本	766	662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	45	(103)
匯率虧損／(收益) — 未變現	24	(6)
撇銷存貨	—	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454)	(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430	4,2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729	456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50	10
主要管理層保險合約退保現金值變動	(1)	20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325	201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14,720	16,590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增加)	303	(16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減少	1,189	49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414)	38
合約資產淨值增加	(23,328)	(797)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784	(2,835)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增加／(減少)	1,213	(827)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淨值	(4,533)	12,507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31 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於匯總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包括：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賬面淨值	267	3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454	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721	394
已確認其他應收款項	(43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總額	285	394

(c) 現金流量資料 — 融資活動

本節載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

	租賃負債 千新元	銀行及 其他借款 (不包括 銀行透支) 千新元	應付控股 股東款項 千新元	應付一名 關聯方 款項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442	14,025	144	30	15,641
非現金添置	312	-	-	-	312
現金流量	(441)	(1,436)	(144)	(30)	(2,05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13	12,589	-	-	13,90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313	12,589	-	-	13,902
非現金添置	1,195	-	-	-	1,195
現金流量	(715)	8,748	-	-	8,03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93	21,337	-	-	23,130

32 或有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保險公司及銀行發出項目竣工擔保的履約保證，數額約為13,709,000新元(二零一八年：5,306,000新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根據外籍勞動力就業(工作許可證)條例第12節派付的擔保費，數額為2,045,000新元(二零一八年：1,625,000新元)。

33 董事福利及利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所作之披露)

(a) 董事薪酬

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薪酬如下：

	袍金 千新元	薪金及 實物利益 千新元	花紅 千新元	退休福利 成本 — 定額 供款計劃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伍天送	25	449	81	10	565
伍沔華	-	339	65	19	423
	25	788	146	29	988

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薪酬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伍天送	-	360	72	13	446
伍沔華	-	278	58	17	352
	-	638	130	30	798

黃晨東、李穎然及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自本集團收取任何薪酬(二零一八年：無)。

33 董事福利及利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所作之披露)(續)

(b) 董事退休福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任何董事有關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的其他服務而已付或應收任何退休福利(二零一八年：無)。

(c) 董事離職福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提早終止委任而向董事支付任何付款作為賠償(二零一八年：無)。

(d) 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代價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任何款項(二零一八年：無)。

(e) 有關有利於董事、由有關董事控制的法團及與其有關連的實體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除附註30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有利於董事、由有關董事控制的法團及與其有關連的實體之其他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二零一八年：無)。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本公司概無訂立且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末或任何時間仍然存續的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一八年：無)。

匯總財務報表附註

34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資產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1,011
資產總值		1,011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
累計虧損	34(a)	(3,647)
虧絀總額		(3,64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58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2,700
負債總額		4,658
虧絀總額及負債		1,011

* 少於1,000新元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董事
伍天送先生

董事
伍泐華先生

34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附註 (a)本公司儲備變動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

期內綜合虧損總額

累計虧損
千新元

(3,64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47)

35 其後事件

除本報告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發生以下其後事件

- (i)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計劃，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顧問業務合作夥伴或服務提供商均可被授予可認購本公司新股份的購股權。截至本匯總財務報表日期，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ii)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集團進行了一系列交易，詳情如下。
 - (a)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二日，控股股東集體將其各自於WG BVI(其時本集團旗下其他公司的控股公司)的所有股權轉讓予本公司。作為該等股份轉讓的代價，合共100股本公司股份已發行、配發予WGI BVI，並入賬列為繳足。

於股份轉讓完成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旗下所有公司的控股公司。
 - (b)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通過增設1,962,000,000股股份，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增加至2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
- (iii)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797,999,8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通過資本化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入賬額7,979,998港元按本公司當時股東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於本公司的持股比例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股東。
- (iv)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本公司透過首次公開發售股份以每股0.48港元發行266,000,000股股份，籌集現金所得款項總額約128百萬港元(扣除上市開支前)。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於主板上市。

35 其後事件(續)

- (v)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以來，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報告若干例確診的新型冠狀病毒病例(「COVID-19」)。新加坡政府已採取多項預防措施，而馬來西亞政府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實施行動管制令(「行動管制令」)，該命令要求關閉所有非必要服務。COVID-19的爆發正在影響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本集團運營所在的兩個司法權區)的正常商業環境。

本集團已採取預防及控制措施，以減輕COVID-19對本集團營運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靈活的在家辦公及採購用於預防及控制流行病的物資。本集團的合資企業之一SWG及其附屬公司(「SWG集團」)由於馬來西亞政府實施行動管制令而暫停其於馬來西亞的部分營運。管理層預計，解除行動管制令後，SWG集團將恢復正常營業。

視乎有關後續非調整事件的發展，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可能會受到影響，於本報告日期，尚無法估計影響程度。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往四個財政年度之匯總綜合收益表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摘錄自己刊發的經審計財務報表)載列於下文:

匯總綜合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六年 千新元
收益	65,985	64,730	72,785	53,127
銷售成本	(46,251)	(46,716)	(60,674)	(40,412)
毛利	19,734	18,014	12,111	12,715
除所得稅前溢利	8,819	11,158	5,542	5,8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	6,769	8,990	4,773	4,592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六年 千新元
資產總值	81,721	58,358	56,605	50,317
負債總額	44,825	26,986	31,539	28,222
權益總額	36,896	31,372	25,066	22,095